

目 录

CONTENTS

◆	绪论	1
	第一节 文化及中国文化	1
	第二节 学习中国文化的意义	4
	思考题	7
◆	第一章 传统礼仪文化	8
	第一节 人生礼俗	8
	第二节 中国节日礼俗	14
	第三节 姓氏礼俗	24
	思考题	27
◆	第二章 中国传统哲学	28
	第一节 中国传统哲学的发展阶段和基本内容	28
	第二节 儒、道哲学思想	30
	第三节 墨家与法家哲学思想	39
	思考题	44
◆	第三章 汉字与辞书文献	45
	第一节 汉字	45
	第二节 辞书文献	51
	思考题	52
◆	第四章 中国传统艺术	53
	第一节 中国音乐艺术	53
	第二节 中国书法艺术	61
	第三节 中国绘画艺术	70
	第四节 中国雕塑艺术	81

第五节 中国戏曲艺术	91
第六节 中国园林艺术	105
思考题	113
第五章 服饰与饮食文化	114
第一节 中国传统服饰文化	114
第二节 中国传统饮食文化	126
思考题	140
第六章 中国古代科技文化	141
第一节 中国古代主要科技成就	141
第二节 中国古代科技特点及其影响	155
思考题	158
第七章 中国传统文学	159
第一节 诗词	159
第二节 散文	162
第三节 小说	165
思考题	168
参考文献	169



绪论

中国文化博大精深、源远流长,它是中华文明演化汇集而成的一种反映民族特质和风貌的民族文化,是民族历史上各种思想文化、观念形态的总体表现,是居住在中国地域内的中华民族及其祖先所创造的、为中华民族世世代代所继承发展的、具有鲜明民族特色的、历史悠久、内涵博大精深的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几千年智慧的结晶。

第一节 文化及中国文化

文化是一种社会现象,是人们长期创造形成的多元化产物,同时,文化又是一种历史现象,是社会历史的积淀物。确切地说,文化包括一个国家或民族的历史地理、风土人情、传统习俗、行为方式、思考习惯、价值观念、文学艺术等,包罗万象。

一、中国的“文化”含义

在中国,“文化”一词古已有之。“文”通“纹”,本义系指各色交错的纹理,有文饰、文章之义。《说文解字》称:“文,错画也,象交文。今字作纹”,引申为包括语言文字在内的各种象征符号,以及文物典章、礼仪制度等。“化”的古字是“匕”,《说文解字》称:“匕,变也。”《易·系辞传》说“知变化之道。”《礼记·乐记》说,“和故百物化焉。”化是百物之道,变化进而演绎为教化,如《周礼·大宗伯》“以礼乐合天地之化。”化便有了变易、生成、造化等意思,所谓“万物化生”。我们现在运用的就是其引申义“改造、教化、培育”等。

中国古代的这些“文化”概念,基本上属于精神文明范畴,往往与“武力”“武功”“野蛮”相对应,包含着一种正面的理想主义色彩,既有政治内容,又有伦理意义。在古代,“文化”一词更多是作为一个动词在使用,是一种治理社会的方法和主张。它既与武力征服相对立,又与之相联系,相辅相成,所谓“先礼后兵”,文治武功。

当今中国,“文化”一词的运用非常广泛,我们生活中的所有事情几乎都与“文化”发生关系。我国1989年出版的《辞海》中关于文化的定义为:“文化从广义来说,指人类社会历史实

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从狭义来说,指社会的意识形态,以及与之相适应的制度和组织机构。”《现代汉语词典》则把文化定义为:“人类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特指精神财富,如文学、艺术、教育、科学等。”

从以上关于“文化”的概念我们可以看出,不管是广义的还是狭义的文化,只是涉及的范围大小不同。就广义而言,文化是人类生活的总和,或如梁漱溟先生所说,是“人类生活的样法”,它包括精神生活、物质生活和社会生活等极其广泛的方面。狭义而言,文化就是人的全部精神创造活动,是意识、观念、心态和习俗的总和。

二、西方的“文化”含义

从词源上说,西方的“文化”一词源于拉丁语 cultura,原意指耕种、居住、练习、敬神、培养等。英语的 culture 和德语的 kultur 都是拉丁语的 cultura 转化而来。从 16 世纪初开始,英语的 culture 在栽培、种植的意义上逐步引申出性情陶冶、品德教化等含义,从原来意指人类物质生产活动逐渐延伸至精神活动的领域。

美国人类学家阿尔弗雷德·克洛依伯和克莱德·克拉克洪在 1952 年出版的《文化:概念和定义批判分析》一书中,澄清文化的性质和意义。此书被认为是一本不可不读的经典之作。作者列举了百余条不同的文化定义,逐一分析采纳,根据“基本主题”进行归类,得出九种文化的基本概念:哲学的、艺术的、教育的、心理学的、历史的、人类学的、社会学的、生态学的和生物学的。不论是历史文献中的概念还是当今流行的概念,作者认为,大多数文化定义可以在这九个门类中得到说明。其中,人类学的文化概念来自 1871 年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泰勒的《文化的起源》一书中的表述:“文化或者文明,从其广泛的民族意义上言,它是一个错综复杂的总体,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习俗和人作为社会的成员而获得的一切能力和习惯。”这在文化朝人类学和社会学转向的当今,具有普遍的意义。

18 世纪德国启蒙思想家赫尔德尔在他的名著《人类历史哲学概要》中,提出文化有三个特征:一是文化是一种社会生活模式,它的概念是一个统一的、同质的概念,无论是整体还是社会的方方面面,人的一言一行都成为文化毋庸置疑的组成部分;二是文化是一个“民族”的文化,它代表着民族的精华;三是文化有明确的边界,文化作为区域的文化,总是明显区别于其他区域的文化。这可以认为是关于文化的权威定论。英国诗人艾略特继承并发展了赫尔德尔的文化定义,称文化是“一个民族的全部生活方式,从出生走进坟墓,从清早到夜晚,甚至在睡梦之中”。

《苏联大百科全书》(1973 年)中关于“文化”的广义性和狭义性的定义,对我国学术界影响比较大。其广义的文化是“社会和人在历史上一定的发展水平,它表现为人们进行生活和

活动的种种类型和形式,以及人们所创造的物质和精神财富。”狭义的文化是“指人们的精神生活领域”,主要包括社会的意识形态领域,以及与之相适应的制度和组织机构等。

三、“文化”的含义层次

由于“文化”的内涵、外延的丰富性,研究者可以从不同的视角做出不同的分类。例如,从时间上,“文化”可以分为原始文化、古代文化、现代文化等;从空间上,可以分为东方文化、西方文化、海洋文化、大陆文化等;从社会层面上,可以分为贵族文化、平民文化、官方文化、民间文化等;从社会功能上,可以分为礼仪文化、服饰文化、饮食文化、建设文化等。文化的分类是相对的,是一种工具性活动,不是目的性的活动。人们之所以对文化进行分类,是为了便于把握和解释。

“文化”的含义极为广泛。由于对其内涵和外延的不同理解,当今的学术领域对于文化的定义也不同。我们现对“文化”的含义进行梳理,可以将“文化”归纳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文化是涵盖所有文化成果的文化观,包括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换句话说,就是与人类有关的所有成果。

第二层次:文化主要指人类精神文化方面的创造性成果,而不包括物质生产,侧重指精神文化的创造与成果。

第三层次:文化可被理解为以文学、艺术、音乐、戏剧等为主的艺术文化,是人类更高雅、更令人心旷神怡的那一部分生活方式。

因此,从基本结构看,文化包括物质生产文化、制度行为文化和精神心理文化。

物质生产文化是指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中,人类征服自然、改造自然的活动与成果。换句话说,物质生产文化是物质生产过程中所创造的一切成果。这里主要指实体性、器物性的成果,以及由此形成的风俗习惯。

制度行为文化包含制度文化和行为文化两个方面。制度文化指人类依据一定的思想观念建立起来的国家根本制度,如经济制度、政治制度、法律制度、教育制度、婚姻制度等,还包括社会组织结构和工作部门及相应的规章制度、条例等。行为文化指在制度文化影响下形成的民族的、地域的风俗习惯、行为礼仪、交往方式和节庆典礼。它是一种社会的、集体的行为,不是个人的随心所欲的行为。

精神心理文化是指人类在长期的社会实践和意识活动过程中孕育而成的价值观念、思维方式、道德情操、审美趣味、宗教感情、民族性格等。它所反映的是人的内心世界,潜伏在整个文化系统的深层。精神心理文化包括:与制度相对应的意识形态,即政治理论、法权观念、哲学、宗教、文学、艺术等;与风俗相对应的社会心理文化,即思维方式、价值观念、道德情

操、审美情趣、宗教信仰等。

在文化结构的三个层次中,物质生产文化比较容易产生变化,也更容易为不同民族的人接受。制度行为文化则随着社会革命或快或慢地发生作用,不同民族、人群在接受的过程中往往会经历一定的时期,需要进行选择和比较。精神心理文化是长久地积淀于各民族文化深层的东西,构成各民族独特的心理结构,其他民族很难对其(特别是其核心部分)产生认同,如该文化的思维方式、价值观念和宗教信仰等,因此这一层次的文化最难发生变化。

第二节 学习中国文化的意义

中国文化是中华民族在几千年的发展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比较稳定的文化形态,深深扎根于中华民族物质与精神生活当中,是几千年来中华民族努力创造并赖以生存的一笔巨大的精神财富。中国文化使古老中国荣获“礼仪之邦”的美誉,其人文精神一直受到全世界的高度重视。自20世纪初的新文化运动以来,人们在崇尚西方文明、推行西方文化的同时,不断地斫伤和毁弃中华民族传统文化,导致社会道德滑坡、人们心理失衡,民族自尊心日渐削弱,民族虚无主义蔓延。现在,我们学习中国文化,目的就是要继承和弘扬中国优秀文化,凝聚中华民族力量,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

一、学习中国文化,有利于提高个人文化修养

现代社会,人类面临着五大冲突: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人、人与自我心灵以及不同文明之间的冲突,这五大冲突带来了生态、社会、道德、精神以及价值的五大危机,这些时刻困扰着我们的社会和我们每一个人。尽管社会的物质文明日益丰富,尽管人们的生活水平日益提高,但是人们还是感到困惑和迷茫、焦躁和烦闷、压抑和忧虑、孤独和自卑,感到精神空虚、心浮气躁,感到无所适从。我们很难从西方文化中找到解决这些矛盾冲突和危机的答案,而中国文化恰恰可以在这方面为我们提供了一些有价值的借鉴和帮助。传统文化所关注的是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群体、人与人、人与自我的心灵世界的和谐关系,和谐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最高境界。因此,我们说,中国文化是天人合一之学、是人际和谐之学、是身心平衡之学。中国文化追求的是一种真、善、美的人生境界,注重的是生命的存在问题、个人的德行问题、人生的价值和意义问题,是生命存在之学,是道德践履之学,是理想人格之学,是内圣外王之学,是安身立命之学,是人生智慧之学。如关于如何对待物质利益,儒家肯定人们对

物质利益的正当追求,认为富与贵是人们希望得到的,但是,对待物质利益,不可放纵,没有节制,要做到“欲而不贪”,要掌握中和适度的原则,不能把物质利益作为人生的全部追求,更不能见利忘义,损人利己。中国传统文化给我们提供的是一种大思想、大智慧,它认为人的生命是有限的、短暂的,富贵、长寿并不是人追求的终极目标,而道德学问的提升、人生境界的升华才是人追求的终极目标。因此,古代哲学把立德、立功、立言作为人生“不朽”的三件大事,把“德之不修,学之不讲,闻义不能徙,不善不能改”作为人生值得忧虑的大事,主张道德自律、修身养性、慎独,要在纷繁多变的世界中寻找一处属于自己的精神家园和心灵港湾,要在功名利禄、醉生梦死的世界中寻找属于自己的“孔颜乐处”。在传统文化看来,只有寻找到了安身立命的本,才能实现中国治天下的宏伟目标,因此,我们说,中国文化追求的不是一种有限的、狭隘的功利之用,而是一种人生之妙用、人生之大用。它对于慰藉人的心灵,改变人的气质,涵养人的德性,纯洁人的情感,提升人的精神,开阔人的视野,都有极大的帮助。

二、学习中国文化,有利于构建具有现代意识的新文化

鸦片战争后,中国逐渐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为了救亡图存,中国社会被迫走上了现代化的道路。在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型过程中,我国曾经有过三次现代化的努力:第一次是19世纪60年代到90年代的洋务运动,以中日甲午战争的失败而告终,现代化进程被迫中断;第二次是民国政府的现代化努力,由于1937年全面抗日战争的爆发再次中断;第三次是1978年以后,我们提出了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宏伟目标,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现代化,也是中国近现代历史上的第三次现代化,已经取得了令世界瞩目的成果。中国要走现代化道路,摆在面前的一个现实问题就是:应该如何对待自己的民族文化?这个问题无法回避。一百多年来,我们在思维方式上曾经出现一个非常大的错误,就是把传统文化与现代化对立起来,似乎实现现代化必须以否定传统文化作为前提。事实上,现代化并不是西方化,更不是美国化,现代化没有固定的模式,有西方模式的现代化,有东亚模式的现代化,还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模式。中国特色就是中国要实现现代化,必须扎根中国的传统文化,是在尊重和肯定传统文化基础上的现代化。任何一个国家的现代化都不能脱离本民族的传统文化,传统文化并非指死的过去的东西,而是指活的现在的东西,是指对后世有价值、有影响、有作用、有益的东西,是一个动态系统。中国要实现现代化,只能从本民族的传统出发,否则现代化便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事实证明,从孔夫子到孙中山,中华传统文化有许许多多珍贵的思想文化遗产,有许多具有普世性的思想内容,所有这些,对个人、对家庭、对国家和社会都起到了巨大的维系与调节作用。这些优秀的思想文化遗产支撑着我们这个民族从过去走到现在,走向未来,构成中华民族精神的核心。这些积极的优秀的思想文化遗

产,经过创新和转换,在现代社会仍具有重大的思想价值,成为推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强大动力。现代化只有通过民族的形式才能实现,民族文化只有经过现代化的洗礼才能发展。实现现代化,不必以牺牲传统文化为代价;传统文化与现代化并不是矛盾对立的,而是可以并行不悖、相得益彰的。

三、学习中国文化,有利于凝聚民族力量、弘扬民族精神

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是我们民族的骄傲和财富。对一个民族来说,历史发展的精神动力首推民族精神。它可以激发民族成员的归属意识、进取意识和奋斗意识,凝聚社会各方面的力量,从而形成推动社会前进的强大动力。一个民族、一个国家,如果没有自己的精神支柱,就等于没有灵魂,就会失去凝聚力和生命力。有没有高昂的民族精神,是衡量一个国家综合国力强弱的重要尺度之一。综合国力主要是经济实力、技术实力,这种物质力量是基础,但也离不开民族精神、民族凝聚力,精神力量也是综合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一个民族如果没有振奋的精神状态和高尚的思想品格,就不可能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中华民族在五千年的历史发展中,形成了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伟大民族精神。中国文化的精华培育了中华民族精神,而中华民族精神又促进了民族优秀文化的发展,二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中华民族是具有伟大精神的民族。民族精神是一个民族的脊梁,是一个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的力量源泉,是民族生存发展的强大精神支柱。千百年来,中华民族饱尝艰辛而不屈,千锤百炼而愈加坚强,靠的就是这种威力无比的民族精神,靠的就是各族人民的团结奋斗。越是困难的时刻,越是要大力弘扬民族精神,越是要大力增强中华民族的民族凝聚力。

在全球化价值趋同的背景下,中国文化是保持民族文化认同感、归宿感的最后一道壁垒。一个民族如果没有自己的科技,可能会亡国;但是,一个民族如果丧失了自己的文化,就要亡种,而亡种比亡国更可怕。灿烂悠久的中国文化影响着中华民族的思维方式、民族心理、审美情趣和行为习惯。在经济全球化时代,我们应当尊重自己民族的文化,合理开发和利用传统文化这个重要资源,以应对全球化的挑战。对于我们来说,只有寻找到了自己民族的文化之源,才能辨清今后的发展方向;只有寻找到了自己民族的文化之脉,才能泽惠中华民族的子孙万代;只有寻找到了自己民族的文化之根,才能切实把握中华民族的命运,才能真正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思考题

1. 如何理解文化的内涵和外延?
2. 如何理解中国传统文化和各少数民族文化的关系?
3. 中西方关于文化的认识有哪些?

第一章

传统礼仪文化

中国素有“礼仪之邦”之称，“礼”在中国古代社会无时不在，出行有礼，坐卧有礼，宴饮有礼，婚丧有礼，寿诞有礼，祭祀有礼，征战有礼，等等。这里的“礼”包含了礼制的精神原则与礼仪行为两大部分，礼义是礼制的精神核心，礼仪制度是礼义精神的外在表现，二者关系密切。本书只简单介绍人生礼俗、中国节日礼俗和姓氏礼俗。

第一节 人生礼俗

一、诞生与成年礼俗

繁衍后代是人类最重要的任务之一。中国传统观念认为“养儿防老”“多子多福”，意思是生了儿子，年老时就会有所依靠，而且孩子生得越多，就能得到越多的“福”。在这种观念的影响下，古代的人们非常重视后代的繁衍和健康。但是，由于古代科学水平无法满足人们的生理、心理需求，因此，人们创造发明了一套礼仪民俗来表达美好愿望。诞生礼是希望从怀孕到出生，孩子能健康平安。成年，意味着一个人由儿童转变为成人，应该承担起社会责任，完成社会角色的转变，成年礼就是对这种转变的强调和重视。

1.“求子”习俗

求子的习俗源于古人对生育的重视。家里人口众多，人丁兴旺是古代家庭的一个最基本的目标。因此，一结婚就要祈求怀孕。祈求怀孕的习俗在婚礼的时候就有。如“压床”，在结婚前一天晚上，要选一个爷爷、奶奶、爸爸、妈妈都健在的没有结婚的男子陪新郎睡在新床上，祈求“早生贵子”。此外，在婚礼上，还会选择一些具有特定含义的食物来表示祈求“早生贵子”的意思。例如，石榴象征“多子”，象征多子多福；鲤鱼的意思是“鲤鱼跳龙门”，希望孩子长大能有很好的前途；其他的食物有枣子、莲子、花生等。

2. 孕期习俗

在人类心目中,小生命的孕育是神秘而又神圣的事情。为了确保妇女怀孕时期的安全和孩子健康平安,中国民众提出了许多怀孕期间的禁忌,包括饮食、起居等日常生活的许多方面。这些禁忌,有些是迷信的产物,有些在现在看来还是很有科学道理,甚至是有科学依据的。孕妇饮食的禁忌有:不能吃姜、螃蟹、公鸡、狗肉等,也不能吃油腻的食物,尤其不能吃兔肉,因为古人认为吃兔肉会让孩子的嘴巴少一块,变成“兔唇”。现代科学证明,孕妇吃兔肉会得兔唇是典型的迷信的说法。再如孕期起居和日常行为方面的规定,孕妇应该避免听到噪音和别人的脏话,避免看到丑恶的东西,孕妇要注意自己的言行,避免说脏话,保持心情平和。孕妇不能参加祭祀,不能从事重体力劳动,不能太辛苦。这些禁忌,就是在今天,也对孕妇和婴儿很有好处。

3. 产后习俗

孩子刚出生,为了保证产妇和孩子的健康平安,中国各地产生了很多产后习俗。刚生完孩子,产妇进入休息时期,中国人把这段时间叫作“坐月子”。产妇坐月子的时候,有很多的禁忌和习俗。为了保证产妇奶水的充足,产妇的饮食有严格的限制,食物以清淡为主,甚至不放盐,不能吃辣椒、姜等味道重的东西。有些地方的习俗是产妇只能吃小米粥。有的地方产妇要喝“定心汤”“平安药”之类的中药。猪蹄和鲫鱼是最适合孕妇吃的食物。

古代中国民间尤其是农村,产妇的房间不能随便进去。家中有人“坐月子”,一般都会在房门口挂一样东西,既能辟邪,保护婴儿和产妇的健康,又能提醒别人不要随便进去。在中国北方,如果生了女孩,门口挂块红布,生了男孩,挂上弓箭,还有挂草帽、挂草绳等习俗。

4. 新生儿礼俗

新生儿降生有一系列的民俗礼仪恭候着他们。如三朝礼、剃头礼、满月礼、取名礼、抓周礼等。

“三朝礼”是婴儿诞生礼中重要的礼仪,在婴儿诞生三天时举行,包括“添盆”和“洗三”两种礼仪。“添盆”和“洗三”是同时进行的。在婴儿诞生三天的时候,婴儿的长辈准备鸡蛋、花生、枣子、栗子、桂圆等象征吉祥的果子,放进婴儿洗澡的盆里,再放几枚铜钱,这就叫“添盆”。“添盆”以后,就开始“洗三”。一边给婴儿洗澡,一边要说祝福的话,如“洗洗蛋,做知县,洗洗沟,做知州”,表达对孩子将来的美好期望。

“剃头礼”是婴儿诞生满一个月时的礼仪。剃头前,婴儿长辈会送礼物给婴儿,礼物有金银项链、手镯、脚镯等,还有送衣服的。项链和手镯上常常刻着“长命富贵”等表达美好祝福的话。有的地方,剃头仪式是一个很隆重的仪式,婴儿由舅舅抱着,接受剃头。剃下来的头发被称为“胎发”或“胎毛”,父母会把它整理好,挂在房间里,保护婴儿,让婴儿健康成长。江南一带流行将婴儿的头发做成毛笔,叫作“胎毛笔”。人们相信,“胎毛笔”既能够辟邪,又能够保佑婴儿长大后学习优秀。

婴儿出生三个月的时候,就应该为他取名字了。在正式的名字没有取好之前,一般先给

婴儿取乳名、小名或者贱名,它们都不是正式的名字。贱名是长辈为了留住孩子,给孩子取一个十分难听的名字,如阿狗、阿猫,或者名字里带上“傻”等不好的字。这么做是因为旧时医疗条件较差,孩子不容易养大,人们认为取一个难听的名字不容易被鬼神看中带走。旧时,孩子的乳名是不能告诉不认识的人的,因为古人认为,如果告诉了坏人,他们能够把孩子的灵魂带走。因此,乳名必须保密。

婴儿将来的前途是父母最关心的事情,每个父母都希望自己的孩子能有一个美好的前途。为了了解婴儿将来的兴趣爱好和前途,在婴儿周岁生日的时候,长辈要为孩子举行“抓周”的仪式(图 1-1)。抓周那一天,要把婴儿打扮得很漂亮,在他的面前放着文房四宝和书、针线、金银财宝等东西,让婴儿选择一样喜欢的东西。民俗认为,如果选择文房四宝或书,那么婴儿将来是一个读书人,如果选择金银财宝,那么婴儿长大会成为商人。这样的习俗,虽没有科学的依据,但表达了长辈对孩子的未来的美好期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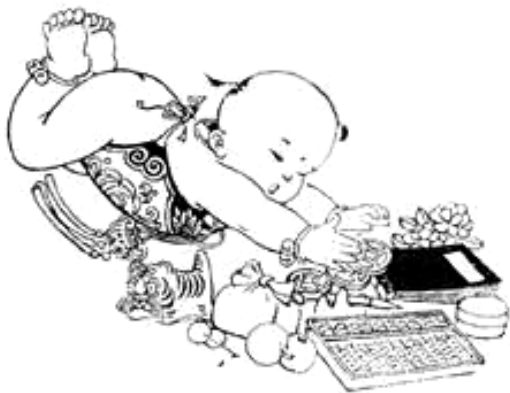


图 1-1 抓周

5. 成年礼俗

成年礼是少年男女成为成年人的一种礼仪。旧时男子一般到 20 岁要举行“冠礼”,举行冠礼要选择吉祥的日子。冠礼结束后,男子戴上成年人的帽子,标志已经是成年人了,可以享受成年人的权利。女子 15 岁的时候要举行“笄礼”(图 1-2)。笄是古代女子扎头发用的“簪”。女子举行“笄礼”后,表示已经成年,可以使用簪子,可以婚嫁了。在少数民族中,有多种形式的成年礼,如文身、染齿、换裙礼等。染齿和文身是傣族男女的成年礼仪,换裙礼是彝族女子的成年礼仪。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国家规定 18 岁为成人年龄。18 岁时,许多孩子正上高中,因此,现在许多学校往往集中举行成人仪式,保留了成年礼仪的精神内核,但形式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



图 1-2 笄礼

二、婚姻礼俗

婚姻是繁衍后代,延续家族的重要方式,成语“终身大事”就是指婚姻。中国民族众多,幅员辽阔,婚姻习俗表现出了一定的民族性、区域性和稳定性。古代汉族传统婚姻的礼仪程序比较复杂,常常包括招亲定亲、议婚论嫁等婚前习俗,迎娶、哭嫁、拜堂、合卺、闹洞房等婚时习俗等。招亲主要看男女双方各方面条件是否匹配相当;定亲是确定双方的婚姻关系;议婚论嫁是双方商谈结婚的各种程序,包括彩礼的数目等。结婚前负责联络男女双方,传达各自意见的人叫“媒人”或“红娘”。“迎娶”主要是指男方到女家来迎接新娘,往往会在不同环节受到不同程度的为难;“哭嫁”是新娘告别娘家亲人的一种仪式;“拜堂”是新婚入洞房前必须要举行的仪式,新郎、新娘一起拜天地和父母;“合卺”即喝交杯酒,表示从此两人已是一家,形同一人;“闹洞房”是借婚礼喜气,亲友与新郎、新娘开玩笑,渲染欢乐的气氛。婚礼时负责照看新房、照顾新人的妇女,有的地方叫“喜婆”或“福奶奶”,必须由有儿有女、家庭美满幸福的“全福”之人担当。

传统婚姻习俗当中,有的是精华,有的是糟粕,有的现在还在使用,有的已经消失,延续下来的婚俗也在一定程度上被简化、改良或省略。中国各地各族的婚姻礼仪众多,是传统民俗的一部分。

三、中国丧葬礼俗

丧葬礼俗是指安葬、哀悼和纪念死者的礼仪活动。丧葬是对死者的一种文化处理方式

和方法。丧葬礼仪一般分为三个阶段：葬前的礼俗、葬礼和葬后服丧的礼仪。随着历史的发展、人类对于死亡文化的重视以及信仰的不同，丧葬礼仪变得越来越烦琐复杂。一方面，仪式越来越多，丧礼、葬礼以及死后七七、周年等纪念日等都有不同的仪式和规定；另一方面，埋葬的方法也随着历史的发展，在不同地区、不同民族形成了多种多样、形态各异的方式，包括土葬、水葬、火葬、树葬以及悬棺葬等多种葬法。

1. 丧葬的仪式

中国民间的丧葬礼仪具有浓厚的宗教和迷信色彩，各地的丧葬习俗也有差异。以下为中国民间丧葬习俗中比较有代表性的一些活动。

(1) 择基

与居住民俗相近，崇尚风水的观念也体现在墓地的选择中。为了真正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达到祈求吉祥的目的，必须为死者寻找一处风水上好的墓地。为死者选择合适的墓地也是子女“孝”的表现。民俗认为，祖先墓地风水的吉凶与后人、家庭的兴衰紧密相关。因此，一定要为死者选择一块风水宝地。民间墓地往往选建在有水回绕、有山有水、朝南或朝东向、高处，或面向开阔地，或山清水秀的地方。

(2) 哭丧

哭丧是中国民间传统丧礼的一大特色。哭丧是丧礼不可缺少的一部分，谁家谁的丧礼没有哭丧，就会被别人认为是子孙不孝。哭丧有丧歌。丧歌的种类很多，不同的时间唱不同的丧歌，大多表现对死者的赞扬和思念之情，讲述生者内心的痛苦，希望死者在另一个世界能有美好的生活。

(3) 做七

这是民间超度死者灵魂的一种仪式，是民间丧礼中最重要的一个部分。时间为七七四十九天，以七天为一期，举行一次祭奠，以女性操持为主。七七中有一次非常隆重的祭奠，叫作“做七”，有的地方是“做五七”，有的地方是“做六七”。第七个“七”又叫“断七”。七七以后，除了通行的清明祭扫、七月半烧纸外，比较大型的祭奠死者的活动是其逝世周年纪念日，如头年和三年等。

中国很多少数民族也有各自具有民族特色的丧礼仪式。如土家族最具有代表性的仪式是“绕棺”和“跳丧”。这两种习俗已经有一千多年的历史了。“绕棺”是两个人或者四个人、八个人甚至几百人，围着死者，一边唱歌一边跳舞，歌舞内容具有独特的民族特色，多表现原始渔猎生活、农业生产、日常生活。歌的内容一般是死者生前的一些事情。“跳丧”也是丧礼上的舞蹈，分为七个类型。绕棺和跳丧表现了土家族人的乐观态度。壮族人在死者死后三年，将死者的尸骨从坟墓取出，放在一个陶器里面，然后把陶器放在一个干燥的洞里。如果死者不是正常死亡的，必须将尸骨烧成灰，由亲人背回家。

2. 安葬的方式

中国传统的观念是“入土为安”，因此土葬是几千年来最主要的安葬方式。古代中国人

认为,只有把死者埋在土里,死者的灵魂才能升天。另外一种观点认为,土葬是生者害怕死者的鬼魂危害人间,所以必须用土把死者埋起来。人们在埋葬死者时,会同时埋葬大量物品,这些物品叫作“陪葬品”。

火葬起源的时间很早,一种说法是火葬源于印度,随着佛教传入中国而被人们采用。但是,考古学家发现,早在新石器时代,中国就已经出现了火葬。商代已经有关于火葬的记载了。北宋时,首都东京地区还流行过火葬。火葬由于成本低,很受平民的喜爱。但是,火葬的习俗不符合儒家传统的丧葬礼仪,因此,它没有像土葬一样成为最主要的安葬方式,甚至多次被政府禁止。如今,火葬由于简单、便宜,有利于节约社会和土地资源,正逐步被越来越多的中国百姓所接受。

各个少数民族也有各具特色的葬法,如树葬、悬棺葬等。

树葬是流行于中国北方少数民族的安葬习俗,鄂温克族、鄂伦春族、赫哲族均采用过树葬。有人认为树葬的起源与生活在森林里的民族的生活方式有关,也有人认为起源于原始人的巢居,还有人认为是森林民族的鬼魂信仰——死者的鬼魂游荡在森林里。人们往往把死者挂在树上或者放在木架上,三年后整理死者的尸骨,进行土葬或者火葬。有些地方树葬仅仅适用于夭折的儿童。

悬棺葬(见图 1-3)流行于中国古代南方山区,大约 3400 年前就已经有这种安葬方式了。悬棺葬安葬的方法大致可以分为三种:直接把棺材放入天然的洞穴或石缝里;在悬崖上人工开凿墓穴;在悬崖上插上木桩,把棺材放在木桩上。采用悬棺葬安葬死者的都是山区。山区的人们认为,高山是一个神圣的地方,更加接近天堂,于是采用悬棺葬的葬法。



图 1-3 悬棺葬

3. 丧服和居丧制度

丧服是人们为了纪念死者,在参加葬礼时的穿戴。中国民间丧服直接反映生者和死者的亲属关系。丧服的出现和丧礼一样,是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礼仪制度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是维护统治秩序的一种工具。由于其强大的社会功能,它受到了儒家的高度重视。中国完整的丧服制度是由儒家建立起来的。丧服制度最重要的内容是“五服”。它根据与死者在血缘、姻亲方面的亲疏远近,分成五个严格的等级。民间一般称穿丧服为“戴孝”。丧服多以白色棉布、麻布等材料制成,有些地方用黑色的裤子或头巾区分身份。鞋帽或腰间夹以麻绳、稻草等,一般孙辈用白色的丝线或布带。

“居丧”,历史上也叫守丧或丁忧,是为了哀悼、纪念死者,在其死后的一段时间内,遵守严格的规定。由于居丧制度是儒家“孝道”观的体现,有利于维护社会秩序和巩固伦理道德,儒家极大地发展了居丧制度,使它成为中国古代丧葬制度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传统的居丧制度主要体现在饮食、居住地、哭泣、容貌、言语和衣服六个方面。饮食方面,葬前不能喝酒,葬后可以喝酒吃肉,但是不能和别人一起喝酒取乐。居住地方面,有些人住在墓旁的简陋小屋内。哭泣方面,不同葬礼的仪式有不同的哭法,哭的顺序也不一样。容貌方面,要表现出悲伤的样子,外表和内心要一样,否则是不孝的行为。言语方面,居丧时期应尽量少说话,不说和丧礼无关的话,这是儒家的一种礼节。儒家礼仪还有父母死后,儿子应该为父母居丧三年的制度。

民间居丧虽无明文规定,但也有约定俗成的规矩,并在一个较长的时间内认真地遵守。如男不理发、女不装饰、食不用荤、不参与娱乐、夫妻不同房、春联不用红色等。以江苏盐城地区为例,居丧期间,参加丧礼的亲友在死者“六七”期内不得理发,俗称“留七头”,做七时,丧主专门请理发师“剪七头”。居丧期间,丧主可以大开宴席,答谢那些帮助自己度过悲痛时期的亲友和左邻右舍。居丧期间,死者子女若有嫁娶之事,必须在六七期内举行,否则须等三年以后;有丧事的家庭,第一年春联用白纸,第二年用黄纸,第三年用红纸。

今天,中国的丧葬已经摆脱了落后野蛮的习俗。简单、节约成为最主要的原则。死者去世,一般开追悼会,先火葬后入土。每年清明的时候,子孙亲友去死者坟上扫墓,表达对死者的思念。但在农村地区,现在还存在着葬礼过于隆重、烦琐的现象,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传统的习俗也会被新的习俗取代,现代的、简单的葬礼将会是人们最终的选择。

第二节 中国节日礼俗

中华文明具有五千年的历史,在这漫长的时间里,中国人创造了很多具有特色的节日及节日民俗,这些节日给人们的生活带来了许多快乐,体现了中国民众与自然之间、人与人之

间和谐的亲密关系。中国传统节日大多历史悠久。在汉代,中国的主要节日如春节、元宵、上巳、寒食、端午、七夕等都已经发展成熟。魏晋南北朝时期,骑射、蹴鞠等节日习俗的出现,使节日中又融入了许多娱乐性的元素,丰富了节日的内容。唐宋时期,国家经济发达,国力强盛,人文气息浓厚,节日真正走向了礼俗性和娱乐化。在唐代,中秋节的祭祀月亮转变成了赏月,元宵节对火的崇拜转变为赏灯活动。明清时期,节日的发展演变逐渐稳定。人们在节日期间拜访亲友,互相赠送礼物,更加注重礼节性。但节日的娱乐性也被进一步加强,舞狮、舞龙等活动成为节日中最受人欢迎的表演庆祝活动。

一、岁时、节日民俗概述

岁时民俗是指一年之中随着季节、时序的变化,在人们生活中所形成的不同的民俗和传承;节日民俗是岁时民俗的一种独特的表现形式。不同的季节有不同的岁时节日;同样,在不同的岁时节日中,传承下来的是不同的民俗。总之,岁时、节日民俗是指在一年之中的某个相对阶段或特定日子,在人们的生活中形成的具有纪念意义或民俗意义的社会性活动,并由此传承下来的各种民俗,一般有周期性,有特定的主题,有群众的广泛参与。

岁时、节日民俗是精神内容最丰富的一种民俗。它的形成与古代科学技术有着密切的关系,特别是古代的天文、历法知识,直接促进了岁时、节日民俗的形成。我国古代先民正是根据天文、历法知识来划定一年中的时序节令,使生产活动和日常生活顺应自然规律,并逐步形成不同的风俗。

随着社会的发展,生活水平逐渐提高,为感谢上天的恩赐,人们在特定的日子里(一般在农闲时候)举行祭祀仪式,开展各种文娱活动,这样,节日就产生了。不过,不同的地方、不同的民族有不同的节日。就是相同的节日在不同的地方、不同的民族,其内容也不尽相同。因此,我们说节日及其民俗的形成是一个历史积累的过程,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

1. 受自然现象固有节律的影响

许多自然现象有其固有的节律,如花开花落、昼夜更替、四季轮换、月的阴晴圆缺等。人们为适应这些周期变化现象,以恰当地安排生产、生活,确定了相关的有特定含义的日子,这些特定的日子有些演化成了节日。自然现象固有节律的影响是形成节日民俗的基础。

2. 受社会生产和生活的影响

生产性节日民俗都与预报农事季候,安排农、林、渔、牧等有关。例如,二十四节气反映四季气温、降水、物候等的变化,为农业生产进程提供方便。

社会生活对节日民俗的影响是多方面的。在我国古代社会,鬼神迷信思想盛行,求神拜佛、问卜占卦是社会生活的重要内容,我国传统节日中也有大量这方面的习俗。另外,我国受到儒家思想的影响,重视人际交往,每当逢年过节都会走亲访友、登门贺岁,这些都显示了

社会生活在节日民俗形成中的重要影响。

3. 受历史事件与传说的影响

历史事件与传说也是影响节日民俗形成的因素之一。例如,端午节的来历,在民间流传最广的是为了纪念屈原;农历十月十六的盘王节是瑶族纪念祖先盘瓠的节日等。地方性的纪念日更是难以计数。

4. 受文化传播的影响

这一类节日民俗有两种。一种是通过民俗文化传播形成的节日民俗,如汉族有春节、清明节、端午节、中秋节等,许多少数民族也有这些节日;另一种是宗教性的节日“俗化”为民间节日,在我国,对世俗生活影响较深的有佛教、道教、基督教,中元节、圣诞节等就是由宗教节日转化而来。

以上节日民俗的形成原因在实际情况中往往互相渗透、互相影响,共同对节日民俗的形成发生作用。

二、中国节日民俗的分类

中国的节日有以下几类。

1. 宗教性节日

宗教性节日包括两类:一是原始宗教节日,二是现代宗教节日。在人类社会的早期,圣、俗没有严格的区分,宗教活动带有普遍的世俗化特点,因此,一些宗教节日很自然地成了岁时节日的一部分,如现在的春节、中秋节、重阳节、火把节等都与原始宗教节日有关。现代宗教则尽量利用民间信仰与习俗来扩大自己的影响,通过宗教节日的世俗化来达到宗教的普及化,如基督教的圣诞节。

2. 生产性节日

生产性节日一般是指在农业、林业、牧业、饲养业、渔业、手工业等生产中,伴随岁时变换和生产习俗发展所传承的群众性活动。

首先,它有固定的时间(也有的日期不确定);其次,生产性节日是在生产实践基础上产生的,表达人们的美好愿望;再次,它带有祭祀、纪念等意义。生产性节日中以农事生产节日及民俗最有特色。农事节日的最初形成大约是和农业生产中的祭祀活动有关。农业比较发达的地区和民族,农事节日的原始信仰成分逐渐减少,而以庆祝丰收、祈求丰年为主要内容。有些节日还成了农忙季节的生产动员,如藏族的“望果节”是藏族人民预祝农业丰收的节日,“吃新节”(尝新节)是许多民族流行的庆祝农业丰收的节日。

3. 年节

年节在各民族中普遍受到重视,其形成有祈求来年丰收的含义,更重要的是迎接新的一年的来临。春节是我国绝大多数民族共同的节日。春节中最受重视的是除夕。在除夕之夜,人们会合家团圆,共庆佳节。

4. 文娱性节日

文娱性节日大都具有联欢性质,目的在于促进个人和社会团体的社交和友好往来,有时还加入民间竞技活动。在文娱性活动中,较有特色的是各民族的歌会、歌节。在这些活动中,除娱乐内容外,还为未婚青年男女提供社交场所和物质交流场所,深受各族人民的欢迎。

三、中国岁时、节日民俗的特点

首先,中国岁时、节日民俗表现出了鲜明的农业文化特色。民间节日的产生大多与农业生产有关,节日活动起初也多与农业生产有关。清明前后是播种的最佳时间。五月是“恶月”,所以,端午节的活动都与防病、除害紧密相连。到了冬至,民间有看雪的习俗,通过对雪的观察,预测来年病虫害情况和收成的多少。

其次,中国节日具有习俗性和礼俗性统一的特征。一些节日民俗已经被纳入国家管理制度之中。清明节祭祀祖先是每个中国家庭纪念先人的一种活动,唐代开始,祭祀祖先就被列入官方的礼制当中,成为一种礼俗。

再次,节日民俗是传承和变异的统一。节日从产生开始就被大家所接受,而且世代代传承下去。中国现存的节日大都具有两千年以上的历史。但是,随着社会的进步和发展,落后的节日习俗遭到淘汰,并产生了新的节日习俗。改革开放后,一些中国民间节日也呈现出中西融合的趋势。

最后,中国节日民俗还表现为民族性和区域性的统一。中国地大物博,在这片广阔的土地上,生活着 55 个少数民族。各民族生活习惯不同,民族节日数量众多,如回族的古尔邦节、蒙古族的那达慕大会、傣族的泼水节等。汉族的节日习俗里也融入了少数民族的活动,如荡秋千、杂技等。少数民族的节日和汉族节日共同组成了中华民族的传统节日。

四、传统节日

汉族岁时民俗的最初来源与古代天文、历法有紧密联系。自古以来,我国民间就传承着仰视天象以观测寒暑季节,并为衣食住行做准备的习俗。在殷周时代,历法尚疏,农事活动主要靠观察日月星辰来进行安排。到了春秋时代,用土圭测日影以定冬至、夏至,置闰月以定四时成岁的制度逐渐完善,农事活动有了更可靠的依据。另外,我国古代关于天象的记

述,有七政、二十八宿、四象、三垣、十二分野之说。而识别天象,根据天象推算时序节令的变化也是一种古老的习俗。有些古俗一直延续至今,如根据北斗辨方向、定季节(人们常根据斗柄所指的方向来确定季节:斗柄指东,天下皆春;斗柄指南,天下皆夏;斗柄指西,天下皆秋;斗柄指北,天下皆冬)。

历法的产生与人们对天象的观测有关。太阳的出没、月亮的盈亏规律被人们作为制定历法的依据,如昼夜交替的周期为一“日”,月相变化的周期为一“月”,以寒暑交替、禾谷成熟为周期,则称为“年”。至今我国使用的阴历就源于古代的历法。

由于季节变换和气候变化有一定的规律,为了反映四季、气温、降水、物候的变化,我国古代将一年分为四季十二个月,并把一年 365 日分为春分、秋分、夏至、冬至等二十四节气。这些与农业生产习俗的形成有着直接的联系,许多农业谚语也反映了这方面的内容。

(一) 春节和元宵节

春节和元宵是农历一月即“正月”里的两个重要的节日,具有十分悠久的历史。现在的春节是中华民族第一大节日,全世界的华人在这一天都会举行各种庆祝活动。春节已经成为中华民族团结的象征。

1. 春节

“春节”这个名称在 1911 年才有,但春节的历史却有三千多年了。

农历正月初一,民间叫“大年初一”。民间过年从腊月二十三开始一直到正月十五元宵节,大约要持续一个月。农历年的最后一个月叫“腊月”,古代有“腊祭”活动,是为了答谢天、地、神和祖先。腊月二十三,民间开始准备过年。腊月二十三或二十四,民间有“祭灶”的习俗。灶神是每户人家家中最重要的神,他监视着人间发生的任何事情。每年他都要上天向玉帝汇报这户人家的情况。祭灶的食品中有一种叫“糖瓜”的东西,据说是为了把灶神的嘴粘住,不让他玉帝面前乱说话。

过年期间,民间有在门口挂桃符、贴门神、贴春联、挂年画、放鞭炮烟花等习俗。相传有座山上有棵桃树,桃下有一个鬼门,守门的是两个神,一个叫神荼,一个叫郁垒,如果鬼在人间做坏事的话,两个神就把鬼抓起来,给老虎吃。所以,人们为了防止小鬼去家里作乱,就把两个神的名字写在两块桃木上面,挂在门口,这就是桃符,后来衍化为门神年画。年画是一种代表吉祥的装饰物,它的内容很广泛,表现人们的日常生活和美好愿望。再后来,门神渐渐被红色的春联所取代。

一年的最后一天叫“除夕”。除夕的晚上,家人一起吃一顿丰盛的“团圆饭”。除夕晚上,中国人有“守岁”的风俗,“守岁”就是除夕晚上不睡觉,一家人一边吃饭、喝酒、聊天或游戏,一边恭候新年的到来。中国人有春节吃年糕或饺子的习俗。年糕有“年年高”的寓意。饺子是中国的北方人在新年必吃的食物。在一些地区,每年除夕晚上十二点的时候,人们就把包

好的饺子投进锅里。这是新年的第一顿饭,寄托了人们对新年的美好愿望。除夕之夜,在孩子们睡觉前,长辈们会给他们分发压岁钱,祝愿他们健康成长,学习进步。

大年初一清早,人们开始拜年或走亲访友。春节期间,娱乐活动丰富多彩,有舞狮子、舞龙、放花炮、踩高跷等。春节是一个超越政治、超越国界、超越阶级的节日,全世界的中国人都在这一天庆祝这个中华民族最传统的节日。春节展示了中华民族独特的文化魅力,也是中华民族团结的象征。

2. 元宵节

农历正月十五是中国传统的元宵节,又叫“灯节”(图 1-4)。人们常常把过元宵节叫作“闹元宵”。元宵节晚上,到处张灯结彩,人们赏花灯、猜灯谜、看演出,玩得不亦乐乎。关于元宵节的起源,有很多种说法。一般认为元宵节与宗教活动有关。有种说法是在汉代时,佛教从印度传入中国,当时的皇帝命令在正月十五那一天点灯,以表示对佛的尊敬。另一种说法认为正月十五是中国道教里面一个神的生日,这一天人们点灯祭祀,希望能得到他的保护。还有人认为,元宵节与原始社会人们对火的崇拜有关。还有传说认为,汉朝的第一个皇帝汉高祖死后,他的妻子吕后叛乱,后来汉文帝在正月十五这一天平定了这场叛乱,为了庆祝胜利,每年的这天晚上,他都要出宫游玩观灯。



图 1-4 元宵灯节

元宵节的两个最主要的活动就是看花灯和吃元宵。正月十五闹花灯的习俗是从汉代就开始的。隋唐时期,闹花灯的习俗达到了最鼎盛的阶段。元宵节那天,人们戴着假面具,表演杂技,大家在一起狂欢,俗称“耍百戏”。隋炀帝时期,由政府出钱,在元宵晚上举行盛大的

“百戏”表演,演员众多,场面十分盛大。唐代为了节约,废除了这个习俗,但是百姓在元宵节闹花灯的习俗仍然保留至今。元宵花灯的历史非常悠久,而且花灯的制作和形式也在不断变化发展。现在的元宵灯会规模越来越大,彩灯越来越精美,如上海豫园灯节上的彩灯,不仅造型别致,而且富有故事情节。中国东北地区还利用自然条件制作冰灯。

元宵节除了赏花灯,还有别的游戏,如猜灯谜、舞龙舞狮等。元宵节还要吃元宵,祈求团圆平安。

(二)清明节和端午节

清明节是中国传统节日中唯一以节气命名的节日。这一天,中国人祭扫祖先的坟墓,怀念死去的亲人。同时,人们在这一天郊游,感受春天的美好气息。农历的五月初五是端午节,端午节有吃粽子、赛龙舟等习俗。

1.清明节

“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这是唐代诗人杜牧《清明》里的两句诗。这两句诗真实地反映了人们悲伤的心情,清明节是一个令人悲伤的节日。但是,事实上,清明节并不仅仅表达了人们对死去的亲人的思念,还有人们对欣欣向荣的春天美景的欣赏,对美好未来的希望。

扫墓习俗在中国西周时期就已经产生,当时是为了纪念周王的祖先。战国时期,扫墓变成普通百姓的习俗。唐代的时候,扫墓已成为国家的礼俗,时间固定在寒食时期,寒食节与清明节仅差一天。唐代清明节不同于寒食节,清明这一天,大家都外出郊游。大概是从明代开始,清明节和寒食节合二为一,形成了现在的清明节。

清明扫墓的时候,除了要带祭品,还要烧纸钱。迷信的观点认为,纸钱是人死后在阴间使用的一种钱。扫墓的一个重要任务是整修祖先的坟墓。古代的坟墓是用泥土堆成,一年下来,天气和动物都能对坟墓造成破坏,而且坟上会长满杂草。因此,扫墓的时候,人们会整修坟墓,清除杂草并在坟墓上插一根木棍,上面挂上纸条,表达对死者的思念。

清明时节,春光明媚,非常适宜去郊外踏青,举行各种游戏活动。荡秋千就是其中之一。荡秋千的习俗始于唐代。据史料记载,每年寒食、清明的时候,皇宫里面就架起秋千,宫女们上面玩耍。此外,唐代在清明、寒食期间,还要开展打马球、蹴鞠等活动,蹴鞠就是中国早期的足球。清明节还有插柳的习俗。民俗认为柳枝具有辟邪的作用,因此,中国一些地区有清明插柳的习俗。人们也把柳枝做成帽子或把柳叶做成花环,戴在头上,据说可以保持青春。

清明节融合了其他节日民俗,经历了历史的演变和发展,融入了中国人的美好愿望。扫

墓祭扫的习俗是中国人以家庭为中心,尊敬长辈,怀念死者的传统观念的体现。郊游踏青的习俗则表现中国人对美好大自然的热爱。

2. 端午节

端午节又叫端阳节、五月节等。端午节的来历也有很多说法。现在比较流行的纪念中国古代伟大的爱国主义诗人屈原。此外,还有人认为,端午节起源于对龙图腾的崇拜。古代南方越族人就在这一天举行盛大的图腾祭祀活动,把食物装在竹筒里,扔进河给龙吃,同时,还要举行划龙形独木舟比赛。也有人认为,端午节源于夏至。中国古人非常重视夏至和冬至这两个节气,因为这是季节交替的日子。夏至曾是一个重要的节日,端午节产生以后,逐渐取代了夏至。夏至在五月,过了夏至,夜就变长,白天缩短。这个季节也是洪水泛滥,害虫长大,危害人们正常生产生活的时候,所以古人认为五月阳气减少,阴气加重,各种“恶”如害虫、疾病、鬼魂等都在这个月里出现。民间认为五月是“恶月”,五月初五被古人看作是最不吉利的日子。因此,端午节的不少习俗与辟邪、驱病、祈求健康平安有关。端午民俗大致包括以下几项。

第一,使用菖蒲、艾草的习俗。菖蒲和艾草是两种在端午节使用的植物。古人认为,它们具有药用和辟邪两种作用。在端午这一天,人们把艾草和菖蒲挂在家门口,防止不吉祥的东西进入家门,祈求家庭的安宁。

第二,使用各种饰物的习俗。在端午节,人们的身上都要戴一些饰物,尤其是戴“五色丝”。人们把五色丝做成绳子,系在手臂上,或者挂上金银,或者编成人像,做成“端午索”,挂在家里或者戴在身上。古人认为,五色丝可以使人远离瘟疫疾病,而且能够驱赶不吉祥的东西。

第三,喝药酒的习俗。药酒有菖蒲酒和雄黄酒。古人们认为菖蒲不仅可以用来驱邪,还可以用来做酒,用菖蒲做的酒可以防止瘟疫。雄黄是一种传统的药材,具有杀菌和消毒的作用。饮用雄黄酒,可以有效地防止五月天里的疾病。喝这两种酒,对人的身体都有好处,具有一定的科学依据。大人们还用雄黄在儿童的额头点一下或画一个“王”字,认为既能防病又能辟邪,寄托长辈对儿童的健康、平安的美好期望。

第四,吃粽子、赛龙舟的习俗。粽子是夏至的食品,人们用植物的叶子把糯米包起来。因为这种食品有角,所以古代也叫“角黍”。传说粽子的产生是为了纪念屈原。屈原跳江以后,当地的老百姓为了让水里的鱼虾和龙不吃屈原的尸体,把米装在竹筒里,投到江中。实际上,粽子产生于更早的祭水神习俗。到了唐代,端午吃粽子已经成为一种风气。宋代,粽子出现了许多种类。赛龙舟的习俗据说是屈原跳江以后,当地的老百姓纷纷用自己家的小船去救屈原,后来就变成了赛龙舟的习俗(图 1-5)。唐代以后,端午节赛龙舟的习俗已发展成熟。赛龙舟的场面十分热闹。



图 1-5 赛龙舟

端午节是一个促进社会团结的重要节日。在龙舟比赛中,通过竞争,增强了团体的凝聚力,巩固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同时,中国古代人民在自然条件恶劣的环境里,充分运用自己的想象力和认识自然的能力,使自己少受伤害,体现了中国人的智慧。

(三) 中秋节和重阳节

中秋节是中国传统节日中的第二大节日。由于中秋节在农历的八月十五,所以人们也把中秋节叫作“八月节”。八月十五是一年中月亮最圆的时候,“圆”象征团圆,因此,中秋节又叫“团圆节”。中国还有二十多个少数民族也过中秋节,如侗族把中秋节叫作“南瓜节”、仫佬族称之为“后生节”,含义与汉族略有不同。重阳节在农历的九月初九,那一天,人们要登山望远,还会喝菊花酒,赏菊花,插茱萸等。如今,登高和敬老已经成为重阳节的两大主题。

1. 中秋节

中秋节起源于中国古人对日月的崇拜。中秋节真正成为节日是在宋代。明清时期,中秋节逐渐成为和春节一样重要的传统节日。中秋节举办活动,祭祀月亮,祈求丰收。在明代的北京,八月十五那天,人们要举行祭月的活动。人们用圆形的水果、饼和西瓜供奉月神。北京民俗里的月神“兔儿爷”就是在那个时候产生的。

中秋节要吃月饼。月饼又称团圆饼,象征吉祥和团圆。月饼在宋代就已经产生,在明代真正成为中秋节的主要食品。明代中期,在中秋节互相赠送月饼已成为当时的重要礼仪。后来,经过逐渐发展,各地出现了不同风格的月饼,如京式月饼、广式月饼、苏式月饼等。

从唐代开始,中秋节逐渐成为人们赏月的节日。从那个时候起,中国文学里产生了大量描写中秋月色的文学作品。

家人团聚是中秋节最重要的活动。在中国古代,中国人生活在大家庭里,中国人有着浓厚的家族观念,重视亲情。团圆,对每个中国人来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家族团聚是中

国人最重视的一件事情。中秋节就是家人团聚的最好时间。

由于中秋节是在八月十五,这个时候是丰收的时节,人们在中秋节祭祀月亮,以祈求来年的丰收。同时,人们在那一天祈子。在古代,人们非常重视后代的繁衍,因此“祈子”的仪式一般在丰收的时候举行。除了“祈子”之外,人们在中秋节还有追求爱情的习俗。在湖南西部、贵州东部的侗族,人们还有“偷瓜”的习俗。“偷瓜”的目的是为了寻找自己的伴侣,追求爱情。青年男女到自己喜欢的人家里偷瓜、偷菜,然后两个人嬉笑打闹,一起分享爱情的幸福。

2. 重阳节

农历的九月初九是中国传统的“重阳节”。在重阳节,中国人有登高、插茱萸、喝菊花酒的习俗。在中国的数字文化中,单数是阳数,九是阳数,九月九,两九重合,所以叫“重阳”。中国民间的传统观念认为,那一天是个不好的日子,所以,人们要“登高”“插茱萸”以消除这一天的厄运。重阳节的时候,有些地方的人把家畜赶到外面。重阳节登高,传说是为了躲避灾难,实际上也是为了欣赏秋天的美丽景色。插茱萸也是为了躲避灾难。这一天,古人要把茱萸插在头上,或者放在一个袋子里。

到了九月,菊花盛开了,九月又叫作“菊月”,所以重阳节赏菊、喝菊花酒是必不可少的。古人认为,菊花可以使人的眼睛明亮,清除人身体里面的垃圾。菊花酒对人的身体有很大帮助。菊花酒在汉代就有了。在重阳节这天,有的地方还有戴菊花或吃重阳糕的习俗。重阳糕又叫“花糕”“菊糕”。女儿要回娘家送重阳糕,人们也相互赠送重阳糕。“糕”和“高”发音相同,人们用吃重阳糕来暗示重阳节“登高”的习俗(图 1-6)。



图 1-6 登高

在陕西北部地区,重阳节当天,人们吃完晚饭,爬上山,生起火,一起聊天,直到天亮才回家。爬山的时候,还要摘几朵菊花,给自己家的女儿戴上辟邪。在福建沿海,人们把重阳当作“清明节”,在那天祭祀“妈祖”。广西壮族人把九月初九称为“祝寿节”。老人到了60岁以后,子孙都来祝贺他,并且为他准备一口缸,缸是用来放米的,以后每年的九月初九,子孙们就往缸里加米,据说这样能使老人远离灾难和疾病,延长老人的寿命。缸里的米也只有等到老人生病的时候才能吃。1989年,中国政府正式确定农历九月初九为敬老节,从此登高望远和尊敬老人一起成为重阳节的两大传统。

第三节 姓氏礼俗

姓氏或名字是一种符号,借以区别社会上不同的人。人们在择姓取名时,有种种原因和理由,例如,用姓名表达某种愿望,赋予它们某种精神,或使其象征某种事物。这些原因和理由连同其他各种历史或文化因素,形成了各种不同的姓氏体系,而姓氏体系实际上是一种文化现象。

一、姓氏的起源

1. 姓氏的基础

据说从伏羲氏开始,“正姓氏,别婚姻”。今天的姓氏就是姓,是由姓和氏合二为一而来;但从上古时代直到先秦,姓和氏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范畴。

最初,姓是一个部族的族号或标记,有一类观点认为,姓代表母氏血统,因此许多姓从女旁。例如,“姚”“姜”“嬴”。随着部族的发展、人口的繁衍,一个部族又分为若干分支,各个分支散居各地,每个分支都有一个自己特殊的符号,这就出现了氏。例如,商人的祖先为子姓,后来分化出殷、时、来、宋等不同的氏。

一个姓分化出若干氏,一个氏又会繁衍出不同的氏,随着社会的发展,氏的数量远超姓的数量。春秋战国时期,姓和氏的界限越来越模糊,并逐渐消失,姓、氏成为一个概念;秦汉时期,尤其是汉朝,人们统称姓。其后经过数千年的发展,中国的姓氏逐渐固定下来。

2. 姓氏的来源

(1) 以祖先的图腾为姓,其中有祖先崇拜的生物和自然现象,如云、龙、熊、牛、马、羊、鹿、鲍等;

(2) 以祖先的称号为姓,如轩辕、高阳等;

- (3) 以祖先的谥号为姓,如文、武;
- (4) 以祖先建立的或被分封的国家为姓,如齐、鲁、秦、晋等;
- (5) 以祖先的字或名为姓,如郑国公子偃,字子游,其子便姓游;
- (6) 以爵位为姓,如王、公、侯等;
- (7) 以居住地为姓,如南宫、西门等;
- (8) 以官职为姓,如司马、司徒、帅、尉、司空等;
- (9) 以职业为姓,如陶、卜、巫、商、乐等;
- (10) 以皇帝赐姓为姓,如唐朝沙陀族的朱邪赤被李唐皇室赐姓李,又赐名国昌,其后代就袭用李姓;
- (11) 因避讳等各种原因而改姓。如丘姓,因避讳孔子的名(丘)而改为“邱”。汉武帝时田千秋为丞相,因年老,特许乘小车出入朝廷,时人号为“车丞相”,其后代有姓车的;
- (12) 以少数民族姓氏的译音为姓,如呼延、宇文等。

二、中国的姓氏体系

1. 姓氏的分类

中国的姓有单姓、复姓、三字姓和四字姓。单姓最多,复姓在历史上也有可观的数量,例如,从两晋到唐朝,文献上曾出现过三百多个复姓,但现在仍在使用的就只有几十个了,包括上官、诸葛、司马、孟仲、公孙、步叔、尉迟、欧阳、西门、贺兰等。

由于通婚和过继等原因,还出现了一些新的复姓,如陆费、钱王、范姜、刘胡等。三字姓和四字姓非常少,主要有朱可浑、步六孤、侯莫陈以及井疆六氏、自死独膊和爱新觉罗等。

2. 姓氏的分布

有些姓氏的人口数量非常多,被称为大姓,如“张、王、李、赵”等;有些人口非常少,被称为小姓,如复姓轩辕,虽然是中华民族始祖轩辕黄帝的姓氏,但目前已少有人用。

3. 姓氏的沿袭

按中国的文化传统,子女通常随父姓。但也有不少例外,如一家几个孩子,有的随父姓,有的随母姓;有的父母为孩子创造了新姓(将父母的单姓合二为一;将父亲或母亲的姓名拿来作孩子的复姓)。

三、中国起名的习俗

1. 名和字

《礼记·檀弓》:“幼名冠字。”古代人至20岁成人,行冠礼加字,合称名字,后来一般指人

的姓名或名。

古时中国人的名并非只有一个。出生后,父母会给孩子起乳名,再大些时候起小名。有时候,乳名和小名不分,上学受教育时又有学名。另外,还有起大名的,有时大名和学名不分。现代社会,人们的名字日趋简化。一个理想的名字一般会让孩子一直沿用下去。

古人的字,作为一个人成年后的一个代号,实际上是名的解释或补充。字有释名的作用。例如,屈原,名平,字原,原含平义。孔子的弟子颜回,姓颜,名回,字子渊,字与名也有相辅的关系。三国时蜀国名将赵云,字子龙,取的就是“云从龙”之意。唐朝诗人白居易,字乐天,居易和乐天二者相辅相成,只有乐天,才能居易。唐朝大臣王涯,字广津,涯是边沿的以上,所以可解释为广津之涯。

2. 别名

别名又称为号。例如,南宋女词人李清照号易安居士,明代医药学家李时珍号濒湖。古代中国人的名和字多是由长辈如祖父母、父母或兄长起的,而号却是本人起的。

号常常表达起号人的志趣、心声和愿望。例如,东晋诗人陶渊明因宅边有五棵柳树,号为五柳先生;唐朝大诗人杜甫曾住在陕西西安市以南的少陵,自称少陵野老,并由此得号。有的人并非只有一个号,可能有两至三个号,因此产生了又号、别号等。例如,明代的思想家和文学家李贽,号卓吾,别号温陵居士;清末洋务派官僚张之洞号壶公,又号无竞居士,晚号抱冰老人。

3. 名字的性别差异

(1) 中国男子的名字多用英武博大之词,普遍带有阳刚之气。虽然也有男子使用女子化的名字,但那是少数。中国男子的名字有以下寓意:①表示抱负的,如陈安邦、赵治国;②表示意志的,如王刚、李毅;③表示操守的,如张永清、贺世廉;④希望健康长寿的,如郑长生、王永康;⑤希望当官发财的,如冯学官、陈喜旺;⑥表示气势的,如李大力、陈克强;⑦表示坚强的,如宋铁成、谢志坚;⑧表示脱俗的,如蔡超尘、刘志高;⑨表示情趣的,如李志清、王尚洁;⑩表示与众不同的,如王冠群、高鹤群。

(2) 普遍来看,中国女子名字从字形到字义表达的是中国传统女性的秀美、贤淑、文雅、可爱的形象。女性名字存在男性化的现象,当然也是少数。中国女子的名字有以下特征:①多用“女旁”的字,如妙、姝、姑、姍、妮、姝、娜、姣、娟、姬、娥、嫔、娘、娅、婕、婵、婉、婷、媛、嫦等;②多用花鸟字,如芝、花、兰、华、芹、英、茜、梅、桃、莲、凤、燕、菊等;③多用闺物字,如秀、闺、钗、钏、纨、香、黛、芬、琴、芳、馨等;④多用珍宝字,如玉、玲、玖、琼、琳、瑛、珍、珠、瑾等;⑤多用粉艳字,如丹、美、丽、倩、素、青、艳、翠、霞等;⑥多用柔景字,如月、媚、波、云、雪、雯、春、秋、燕等;⑦多用柔情字,如爱、惠、喜、怡、君、婉等;⑧多用女德字,如淑、娴、巧、慧、贞等;⑨多用清秀字,如洁、秀、清、雅、静等。



思考题

1. 中国传统节日的变化发展的特点是什么？
2. 中秋节为什么是团圆的节日？
3. 成年礼的作用是什么？
4. 请简述中国姓氏的独特内涵。

第二章

中国传统哲学

中国传统哲学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是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的核心部分。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中国古典哲学独立发展,达到了相当高的学术水平,对中国传统社会的各个方面产生了重要影响。西周初年的五行学说,体现出了朴素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春秋战国时期,诸子蜂起,百家争鸣。这是中国哲学史上最为辉煌的时期。中国哲学在其后两千多年的发展中,出现了许多哲学家和哲学流派,体现了各自所处时代的精神面貌,成为中华民族精神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至今仍然有着广泛而深刻的影响。

第一节 中国传统哲学的发展阶段和基本内容

中国古代哲学从先秦开始,其发展历程大致可分为先秦子学、两汉经学、魏晋玄学、隋唐佛学、宋明理学、明清实学。先秦和宋明是中国古代哲学发展的两个重要时期。

先秦是中国古代思想学术发展的黄金时代。春秋战国时代,学派蜂起,延续至汉初,呈百家之盛象。《汉书·艺文志》著录各家著作,“凡诸子百八十九家,四千三百二十四篇”,其文事之盛可见一斑。班固根据这些学说的内在关系,分门别类,成儒、道、阴阳、法、名、墨、纵横、杂、农、小说十家,前九家又称“九流”,后世遂有“九流十家”之说。以孔孟为代表的追求人格境界和政治品德的儒家,以老庄为代表的推崇自然虚无的道家,以管仲、李悝为代表的主张依法治国的法家,及其他诸子学说,尽管思想差异巨大,但都共同地体现出一种谋略文化的特征,其最大特点是“经世致用”,即构建学说的目的首先是为了治国平天下,其次才是阐述学说本身的思想 and 理论价值。因此,先秦诸子学说具有浓郁的政治内涵,诸子体现的智慧更多的是一种政治智慧。政治智慧是政治文化的核心内容之一,是政治管理的艺术化形态,也是中国传统文化最璀璨的篇章之一。

先秦哲学中的儒家和道家两大派,在之后漫长的历史时期一直是中国古代知识分子的主要思想信仰。儒家的刚健有为与道家的尚柔无为也成了中国文化传统的两大主要方面。先秦的墨家和名家除了在魏晋时期曾短期复活外,后来其传统基本中断。而秦以后,法家思

想虽然在表面上不太提倡,但“阳儒阴法”仍为统治者所采纳。佛教传入中国后,经过先哲的本土化加工改造,一定程度上与儒、道一起,成为中国传统社会精神生活中重要组成部分,故有“三教九流”之说。

秦代崇尚法家,而秦代法家在统治上过于严苛。汉代秦后,反其道而行之。西汉初期,统治者推行无为而治的道家黄老之学。汉武帝时期,置黜百家,独尊儒术。汉代有今文经学和古文经学,今文经学注重通经致用而又牵强荒诞,古文经学详于章句训诂而又烦琐破碎。东汉末,郑玄把今古文经学综合为一。东汉时期,印度佛教传入汉地,而中国土生土长的原始道教也产生了。魏晋南北朝及隋唐时期,佛、道思想大为流行,与儒学成了三教并行之势。魏晋时期,王弼、郭象等人高谈玄理,形成以道家思想为基础,又综合以道家思想改造过的儒家伦理的新道家玄学。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里,玄学压倒了儒学和魏晋时期一度复活的墨学。唐代中期,韩愈斥佛老为异端,强调儒家圣人之道在中国文化中的正统地位。他是倡导儒学复兴的先驱人物,其儒学复兴的主张开了北宋理学之先河。

北宋中期,以性与天道为主旨的心性本体之学兴起,出现了周敦颐、程颐、程颢、张载、邵雍等北宋新儒家代表人物,其中二程理学为北宋理学之正宗。二程的思想体系既同又异,为北宋以后理学两大派别之理论旨趣与风格奠定基调。南宋时期,有著名的理学家朱熹和心学代表人物陆九渊,同时还有浙东叶适(永嘉派)和陈亮(永康学派)的事功实学,事功之学与理学、心学成三足鼎立之势。从南宋末年开始,程朱理学取得了正统地位,成为封建社会的统治思想。明代中期出现了王阳明心学,并在明代中后期盛行。理学支配了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的思想界,并传播到了邻近的东亚国家。

宋明理学以形而上的心性本体之学为宗,总的情况是强于性道微言而弱于形而下的事功,理学末流更是空谈心性。实学思想家提倡“崇实黜虚”,批判理学末流的空疏之学。从明代中叶至清代为实学之鼎盛时期,明清实学批判理学特别是理学末流的空疏与僵化,提倡的实学包括有经世实学、启蒙实学和考据实学等,主张经世致用,“实事求是”,以及反对封建传统观念的启蒙意识。晚明的李贽是一位早期启蒙思想家,也是市民阶级要求个性解放的代言人。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为明清之交的三大思想家,其学术以经世致用为主旨。清代乾嘉时期,考据学大盛,乾嘉学派提倡以训诂求经义的“实事求是之学”,戴震和阮元为乾嘉治学的代表人物。而黄宗羲创立的清代浙东学派则一直坚持清初实学的经世致用的治学方针,重视史学研究和通经致用,宗陆王而不悖程朱。浙东学派兼综汉学、宋学之长,反对乾嘉汉学中存在的轻视义理、脱离经世致用实务的偏颇之处。

晚清时期,尤其是鸦片战争以后,清朝由盛入衰。由于救亡图存的时代需要,学术由纯考据转向经世实用之学,传统哲学越来越受到西学的影响。这时,中国哲学也从古代哲学进入近代哲学的范畴。

辛亥革命推翻了封建帝制,传统的儒学失去了正统的官方地位。五四时期,中国进步的

知识青年为拯救国家,主张学习西方的科学技术等,批判孔孟之道和传统礼教。陈独秀、李大钊、鲁迅、胡适等人发动了一场声势浩大的反传统儒家文化的新文化运动。这是中国现代史上一次重大的思想解放运动,有其进步性、合理性,但也存在一些不可避免的偏颇。因其特殊的时代背景,一部分人对西洋文明盲目崇拜,对传统文化持全盘否定态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逐渐对这个问题认识得更全面、更深化了,开始珍视传统文化的价值。

传统哲学思想是中华民族宝贵的文化遗产,儒、道两大家思想中均有其有价值的部分,墨、名、法家等也包含有科学精神或法治精神等有价值的成分。我们应吸收并继承本民族传统文化的精华,结合新时代的精神,建设好当代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新文化。

第二节 儒、道哲学思想

儒家和道家是中国传统哲学的两个主要流派。儒家注重积极有为,热心追求人文价值理想;道家侧重自然无为,主张平淡顺从自然状况、天然本性的自然主义。儒道两家对中国传统思想文化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儒学的影响更是波及东亚,成为东亚文化圈之共同的思想基础。

一、儒家思想



图 2-1 孔子

儒家的宗师是孔子(图 2-1)。孔子为春秋时期鲁国人。鲁国是周公的封邑。周公制礼定乐,礼乐代表着一种政治秩序,鲁国也成了春秋时期的文化中心。周室东迁洛阳,天子的统治日渐式微,礼崩乐坏,唯鲁国完整地保存了周代的各种典章制度,因此《左传》有“周礼尽在鲁矣”之叹。孔子生长在这样的文化中心中,自小对礼乐怀有特殊的敬意,“孔子识礼”之名在鲁地不脛而走。

孔子的学说以伦理和等级秩序为中心,主张仁爱,其学说的政治指向是“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序君臣父子之礼,列夫妇长幼之别,是儒家学说不可动摇的核心内容。孔子“父为子

隐，子为父隐，直在其中矣”的主张，正是这种政治指向的鲜明体现。如果这些秩序被打乱、破坏，便是“贼乱”。《孟子·滕文公下》曰：“世道衰微，邪说暴行有作，臣弑其君有之，子弑父者有之。孔子惧，作《春秋》”，可见孔子的政治追求在于为维护宗法等级制度确立一个是非标准。

与老子的“小国寡民”思想不同，孔子怀念西周初期的大一统王权宗法制。对于大国的治理，孔子主张“德化”“礼治”。在上位的人用道德来教化统治百姓，百姓就会自然服从。“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德”的具体形态是“礼”，所以“为政以德”实际是“以礼为政”，以礼治国，教民知礼，民就不会“犯上作乱”。

“礼”是孔子主张的政治统治的总原则，在这个原则下，还有以“爱人”为内容的“仁”的策略。“仁”包含“忠”和“恕”两个方面。尊上为“忠”，宽下为“恕”。“仁”在政治上的作用是缓解“上”与“下”的矛盾。虽然它在本质是倾向于统治者的，但毕竟是一种比较人性化的温和和亲近的政治管理策略。孔子曰：“仁者，人也，亲亲为大。”孔子的“仁爱”是建立在中国古代宗法制度“亲亲”“尊尊”两大原则之上的。

孔子提倡“修己以安百姓”之学，既要修身，又要济世，即“内圣外王”之道。孔子不仅重视心性道德的修养，而且重视经世致用。明道为根本，而济世是最终目的。孔子教育的重点是培养人们的德行。他要求他的学生、门人关心现实的社会问题和政治问题，并积极参与国家政治。孔子务实，不空谈天道性命，主张学用结合，知行统一，强调明理笃行的重要性。

孔子以仁为最高的道德原则，仁是内在的道德意识，而礼是仁的外在的表现形式。为了遵循仁，有必要把仁外化为一系列调节人们关系的行为规定和仪式，即所谓礼。孔子主张“克己复礼为仁”，即克制自身，能自觉地遵循礼就是仁。

孔子提倡中庸之道，即处处注重适度原则，要求把握分寸，恰到好处，无过和不及，正好适中，符合常道。孔子推崇中庸是最高道德品质，“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中庸不仅是知，而且是行，是道德的实践。孔子的中庸思想对中国传统思想文化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孔子区别义与利，提出了义利关系问题。孔子认为义与利应统一，但义高于利，当义与利产生矛盾，不能兼顾时，应舍利存义，即舍一己之私利。孔子主张“君子谋道，不谋食”，又说：“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但孔子并不是一味否定利，谋利若符合道义即是正当的，故曰：“因民之所利而利之，斯不亦惠而不费乎？”孔子的义实指公利，而所谓利实指私利，义利之辨的实质是公与私的关系问题，至今此问题仍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孔子的一些学生对孔子的上述政治追求有着透彻的理解，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了进一步的阐述和发展，如重视“孝”，提出“孝悌为人之本”“礼之用，和为贵”。曾参是孔子晚年的学生，虽然孔子觉得他比较迟钝，但肯定他“颇通孝道”，故授之业。他以孝著称，指出“忠恕”是孔子“一以贯之”的思想，并提出了“吾日三省吾身”的修养方法，这些在《论语》中都有所反映。学生们的这些思想，都大大丰富了孔子的政治学说。

孔子去世后,先秦儒学分离成众多派别。《韩非子·显学》说:“世之显学,儒、墨也。儒之所至,孔丘也。墨之所至,墨翟也。自孔子之死也,有子张之儒,有子思之儒,有颜氏之儒,有孟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仲良氏之儒,有孙氏之儒,有乐正氏之儒。”由此看出,在此一时期,儒学分裂成了八派,其中孟子一派和荀子一派影响最大。

孟子生活在战国中期。各派的政治主张不仅层出不穷,而且几乎是针锋相对。这一时期的社会和政治环境与孔子时代已大为不同,但孟子坚定地维护着孔子的政治学说,并有所发展。

孟子继承和发展了孔子的德治思想,并将之发展为自己政治思想的核心——仁政学说。他维护宗法制,把“亲亲”“长长”的原则运用于政治,在这一点上,他与孔子是没有区别的。但是孟子对孔子等的思想有所发展的是,他把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的关系比喻为父母与子女的关系,维持双方关系的是“德”:统治者仁慈地关心子民,子民也要亲近并服从统治者,这就是孟子理想中的政治——在“父母”与“子民”中存在着一种“对应责任”的关系,这是他比孔子的思想更为民主的地方。

孟子的这种思想源于他的民本哲学。他总结历史治乱的规律,提出一个著名论断:“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孟子认为民是国家的基础,民心的向背关系国家的得失。这是孟子提出各项仁政具体措施的指导思想。孟子又把仁政叫作“不忍人之政”,它建立在施政者的“不忍人之心”的基础上。他说:“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又不忍人之政矣。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运之掌上。”“不忍人之心”指一种仁爱之心,但有尊卑等级的差别,不同于墨子的“兼爱”。

孟子主要发展了孔子的仁学,并为仁学找到了人性之内在根据,即提出了性善论。而另一位儒家代表人物荀子主要发展了孔子的礼学,并以“礼义”取代孟子的“仁义”,着重以外在的礼来约束、改造人性。他提出了性恶论。孟子因思想更符合古代中国思想的主流,被认为是儒学正宗。荀子的隆礼重法、性恶论因带有法家思想的成分,在汉以后被逐步排斥。从孔子到孟子,儒家的政治主张就是施行以仁政为核心、以民本为基础的王道,这种政治主张是一种人性化的政治管理,对中国后世政治影响深远。

二、儒学发展

儒学是中国古代宗法等级制社会的意识形态表现,是当时社会实际生活形态及社会基本原则在哲学思想上的折射。儒学发展可分为先秦儒学、汉唐经学、宋明儒学(包括宋明理学、宋明实学)、清代实学几个阶段。

西汉产生了今文经学。今文经学以孔子为政治家,以经书为孔子思想所托,故解经求其微言大义,讲求通经致用,学术传授重视师法、家法。今文经学继承战国以来阴阳五行学说

并发展了其中的神秘主义因素，倡导“天人感应”，与谶纬相通，重《春秋公羊传》。自董仲舒开始，今文经学受到了汉武帝、昭帝、宣帝几代皇帝的重视。西汉末年，王莽立古文经学，今文经学遂衰。至东汉末年，融通古、今文经学而又以古文经学为主的郑玄经学出，今文经学至此湮没。

古文经学兴起于西汉末年。平帝时，王莽执政，古文经学始盛。相传，汉武帝年间，鲁恭王拆孔庙旧宅，得古文经书于壁中，因以先秦古文字书写，故称古文经。民间亦传古文《易》《诗》诸经。古文经学以孔子为史学家，以经书为孔子整理上古史料之书，解经不事微言大义而重视文字训诂及典章制度，《诗》用《毛诗》，《春秋》用《左传》，重《周官》。西汉建平元年，刘歆建议将古文经立于学官，遭今文经学派激烈反对，引起古、今文经学之争。东汉许慎、贾逵、服虔、马融、郑玄等人为古文经学大师。马融、郑玄兼采今、古说以遍注诸经，而以古文经学为主。自东汉末至隋朝，郑玄的古文经学一直为经学正统，至北宋理学兴起，古文经学遂衰。

北宋产生了新儒学，“宋初三先生”胡瑗、孙复、石介开理学风气之先，被认为是北宋理学的先驱人物。北宋中期，周敦颐、张载、“二程”、邵雍重点探讨心性、天道、义理等哲学问题，以儒家的形上学对抗佛、道的形上学。新儒学（宋明理学）以复兴先秦孔孟儒学为宗旨，是借鉴了佛、道心性之学而产生的儒家心性本体之学，破除了汉唐经学训诂、注疏的传统，以探求义理等精微本体问题为理论特点。

周敦颐是北宋理学五子之一，他曾做过北宋理学奠基人“二程”兄弟的老师。周敦颐后被南宋胡宏、朱熹等人推崇为宋代理学开山人。周敦颐学说综合了佛、道两家学说之精微，吸收了道家、道教的成分，形成围绕“天道、性命等高深形上主体是我”的新儒学。黄百家在《濂溪学案》按语中评论说：“孔孟而后，汉儒止有传经之学。性道微言之绝久矣。元公崛起，二程嗣之又复横渠诸大儒辈出，圣学大昌。故安定、徂徠卓乎有儒者之矩范，然仅可谓有开之必先。若论阐发心性义理之精微，端数元公之破暗也。”他指出周敦颐之学开始了儒家心性义理微言之学。周敦颐在其《太极图说》中提出的“无极而太极”的宇宙本根和万物本体的天道性命学说，是以“性与天道”为宗旨的宋代新儒学的早期思想，是扬弃了佛、道二家的本体论而成的一个儒家本体论哲学。它既吸收了佛道形上学的精微成分，又抛弃了其空无之论。但周敦颐以“无极”为宇宙最终于本原反映了道家观点影响的痕迹。

程颢和程颐的理学是宋代理学的正宗，他们继承了孔孟的仁学，并把仁学上升到本体论的高度。他们为“仁”找到了宇宙本体天理的根据，认为“仁”来自宇宙本体的生得、生物、生道，来自宇宙生生不息之易。程颢以“仁”为最高道德范畴，他在《识仁篇》中提出：“仁者，浑然与物同体。”他把“仁”作为一种与物浑然无间的大我境界。程颢认为万物一体之仁的大我中的各部分存在着活生生的联系，犹如一个生命有机体气血流动，痛痒相关。他说：“医家以不认痛痒为不仁，人以不知觉不认义理为不仁，譬最近。”他提出以知觉为仁，认为“仁”是

人们自觉地知觉到万物一体的大我,而知觉麻木不能感受到万物与己皆是一体则是不仁。他又说:“切脉最可体仁。”切脉最可体会到人体是各部分密切联系的有机整体,由此可推知万物一体之仁。程颢主张识仁应达到“体之而乐”的境地,因对仁的深切体验而产生情感上的“大乐”,这样才不至于只是在观念上识仁,而实际上已与物仍未成为一物,“舍己合彼,终未有之,又安得乐?”程颢的“与物同体”达到“体之而乐”,相当于德国古典哲学主客体最高统一的艺术阶段(情感)。

程颢认为仁是体、是性、是天理,是形而上的生理;生意、春意、活力是形而下的用;春意、生意不是仁。程颢在“仁”中概括出更普遍的性质“公”来,公是仁之体,是仁之理,公近与仁,但公不等于仁。“公只是仁之理,不可将公便唤作仁。”程颢是以个人“于理为一”而达到仁,把仁学建立在理本体的基础上。

“二程”之道大致相同,但二人的思维方式各异,造成二人对于同一个天意本体有各自的体会和领悟。程颢的天理是个“具体的一般个性”,心、性、情是一元的,心、性都即天理;而程颐的天理是个“抽象的一般性”,只是静态的抽象的理,认为“性即是理”,对心与性进行了区分,本体只是理性,心、情均不是本体。

“二程”门人众多,张载去世后,“关学门人”也多数投于“二程”门下。“二程”弟子同时继承了“二程”之学,但多数门人受程颢思想的影响较深,“二程”后学主要继承了程颢重视内心涵养的心上工夫的倾向,而非程颐所侧重的格物穷理之理的倾向。

朱熹虽声称继承“二程”,主要是继承了程颐的理论倾向,并发扬程颐格物穷理的理性主义,反对程门后学的心学倾向。朱熹是程朱理学之集大成者,南宋后期,官方以程朱理学为正统。

南宋的陆九渊继承了孟子和程颢的心学思想,扩大和发展了程颢的思想路线。他提倡“先发明人之本心”,鼓吹自己心学“尊德性”的顿教工夫,批评朱熹理学“道问学”的渐教工夫为支离。陆九渊主张“心即理”,只要先明道德本心,便是立本,因此为学工夫全在心上,不必向外求索,此便是简易工夫。

明代中期,王阳明继承了周敦颐、程颢、陆九渊的思想,建立了一个完整的精微的一元的心学体系。陆王心学与程朱理学相对立,共同支配了整个中国后期封建社会的思想。

王阳明是中国古代心学之集大成者。他有着卓越的军事谋略和政治才能,是古代儒家内圣外王的人格典范。他认为朱熹格物致知的求理于事物物的析心与理为二,主张求理于心。他提出“知行合一”说,反对程朱析知行为二,先知后行的观点。他又提出了“致良知”说,对格物致知做了心学的解释,认为致知是致自己心中先验的良知,非从外边事物中得到知识。“致”是工夫,“良知”是本体,其“致良知”又强调了本体不离实际工夫,本体与工夫统一。晚年王阳明提出了“四句教”,四句教讲心之本体是超越善恶相对之相因,是无善无恶

的,本心良知有识别善恶之能力,行善去恶即是能力,行善去恶即是格物。王阳明“四句教”首句“无善无恶心之体”,其后学对此有不同的观点,导致王门分裂为现成(自然)良知派和工夫派两大派。王学现成良知派重心悟本体,忽略后天的道德修养和践履功夫。王学工夫派主流强调后天的实际功夫,反对现成良知派和归寂派的空寂禅学倾向,属于实学派。

南宋时期除了朱熹理学、陆九渊心学及其他道学派别外,还有事功实学学派,其中最著名的事功学派有以叶适为代表的永嘉之学,与朱熹理学、陆九渊心学形成三足鼎立之势。南宋时期,浙东地区形成了主张事功实学的浙东学派,除此,尚有吕祖谦的金华学派、陈亮的永康学派、王应麟的深宁学派和黄震的东发学派。叶适的永嘉学派和陈亮的永康学派都主张事实实学,反对道学家空谈心性义理。陈亮和朱熹在王道和霸道问题上产生尖锐分歧,陈亮盛赞汉唐事功事业,与朱熹专从道德仁义评价历史的观点大相径庭。吕祖谦的婺学也重视实际事功,尤重史学,提倡经史以致用,调和朱陆又倾向于陆,并受到永嘉、永康之学的影响。南宋浙东学派与朱学、陆学相鼎峙。宋代功利实学克服了理学和心学内圣外王的弱点,突出了实际的外王功业的重要性。

理学末流陷入本体与工夫、知与行相脱离的空疏弊病,明中叶王阳明欲挽救宋学之空疏流弊,但未能担负由虚反实的思想任务,王学末流更是陷于空谈心性的狂禅弊病。为纠正宋明理学尤其是末流的严重的空虚之弊,实学思想家崇实黜虚,批判实学与心学两派的空虚学风。他们反对程朱理学的理本论和二元倾向,反对王学心学的空虚之处,主张理气统一、理欲统一、人性一元论和经世致用。

明清之际,实学鼎盛,实学成了清代学术的主流。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等明清之际三大儒,以及方以智,都是著名的实学家。他们共同倡导了经世致用之为学宗旨,使经世致用思潮大盛。黄宗羲远承宋代浙东之学,发扬近世王阳明、刘宗周之学,提倡经史之学,史学经世,仁义与世功统一。其后,有万斯同、万斯大、邵延采、全祖望、章学诚等著名学者,形成清代初中期以经世致用为宗旨的浙东学派。黄宗羲对封建专制制度做了深刻的揭露和批判,提出了有近代色彩的民主启蒙观念。顾炎武力倡经世实学,明确提出了“经学即理学”,公开主张以笃学实际的汉学取代空谈心性的宋学,从而开启了清代考据实学的道路,宣告明季空疏学风的终结。顾炎武激烈地批判王阳明心学乃至宋明理学为清谈误国的空虚之学。王夫之以“六经责我开生面”为己任,对宋明理学进行了总结性的批判。他仰慕“张横渠之正学”,又“承朱子之正宗”而加以发展,使正统儒学得到继承和发展。王夫之反对陆王心本论,也反对程朱理本论和理气二元倾向,以实体实学(气本体论)为基础,在辩证法、认识论、人性论、伦理观、历史观上提出了深刻的见解,主张学问反虚就实,有了启蒙思想之萌芽。他主张性、情、才、欲统一的一元观点,主张天理与人是统一的,否定了程朱理学的人性二元论。他认为天理是人们共同的欲望的协调,即公欲,反对以僵化的纲常明教压制人们的个性,抹杀人们

正当情欲。方以智提倡了实证科学的质测之学,提倡实学,反对宋明理学末流空谈心性,提出了“藏理学于经学”的主张,与顾炎武的“经学即理学”相呼应。方以智熟悉当时传入中国的西学,大胆提出要接受西方科学之精详者,学习西方科技实学。

清初实学一个重要学派是颜李学派。颜元大力提倡经世实行实用之学,批判宋学心性形上学的空疏无用,要求恢复三代的实学。李塉继承、传播了颜元的实学思想并有所发挥。颜元主张性、情、才本身无有不善,皆统一于气质的性一元论,与宋明理学存理去欲说相对立。颜元提倡恢复周孔原始儒学经世致用的实学精神,主张实用之学,并在认识论上对此做出了深入的论证。

由于顾炎武、黄宗羲、颜元等人大力倡导研究形下的实际事务,清学走上了研究具体实际问题的道路,进而转化为乾嘉考据学。清代学术从总体上讲是研究具体实际的学问,但忽略了对形上学的重视和研究。清代实学纠正了宋明心性形上学的片面性,又走向只注重形下实际学问的另一个片面,颜元尤为突出。他在强调事实、实践重要性的同时,忽略了理论和间接经验的重要性。当然这也是思想史的发展从一个方面走向其反面的时期所不可避免的现象。

乾隆时期,清初的经世致用思潮转入低潮,考据学成了主流。乾嘉学派研究经学,注重汉儒训诂、注疏的研究经学的方法,故称汉学,与宋学相对立。乾嘉学派以汉儒“实事求是”之学相标榜,反对宋儒性命义理之学的空疏。清代经学由顾炎武、方以智、黄宗羲发端,主张研究经典,寻找真实的经义,反对宋学末流离开经学空谈义理。顾炎武主张以声韵、训诂究明汉儒注疏的方法来明道。乾嘉学派都主张“实事求是之学”,治学主实证,不空谈义理。惠栋发挥顾炎武的治经思想,倡导以训诂求义理。惠栋是以信古为标志的乾嘉汉学中的吴派,吴派埋首于考据学,而与实际远离。以戴震为代表的皖派以实事求是为标志,力倡以训诂求经典义理的方法。戴震长于考据,又精于古音,是著名的经学大师。戴震对天文、地理、水文、生物、数学均有深入的研究,是一位进步启蒙思想家和气本体论哲学家,他勇敢抨击封建礼教“以理杀人”。扬州学派代表人物阮元是乾嘉学派之集大成者,他把清汉学治学宗旨明确地概括为“实事求是”。阮元在其《研经室集·自序》中说:“余之说经,推明古训,实事求是而已,非敢立异也。”“实事求是”代表了整个乾嘉学派的治学宗旨与方法。

乾嘉考据学总的倾向是离开了清初实学经世致用的宗旨,宗汉学抑宋学,而浙东学派则一直主张经世致用的宗旨,综宋学、汉学之长,指出二者之弊,宗陆王又不悖程朱,反对钻故纸堆的纯考据学,在反对宋学空疏的同时又注重其义理。浙东学派重视史学研究,主张史学经世和通经致用,继承了清初经世实学的精神。

嘉庆以后,特别是在1840年以后,经世实学势力高涨,学术主流转向经世致用的今文经学,西学也日益受到重视。

三、道家思想

老子(图 2-2)是道家的创始人。道家以道为宇宙万物的本原和道家学说的中心范畴。在老子的哲学名篇《道德经》中,“道”表示宇宙的原始状态,它在天地形成以前已经存在,是“有物混成,先天地生”;“道”还表示世界的本源,认为天地万物都从“道”生出,即所谓“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道”既是万物的本源,又是万物的本体,无处不在,无时不在。自然、无为是“道”的本性,也是天、地、人的本性。



图 2-2 老子

周王室制礼作乐,用礼乐制度来规范尊卑秩序,并为维持这种秩序殚精竭虑,可最终衰落了。老子从这种历史教训中总结出经验:“有为”治理是枉然的,真正的政治之道是“我无为而民自化”“为无为,则无不治”,主张政治宽松,让民自主而为,则天下可以无治而安。“无为”的形态体现为“静”。《道德经》第四十五章:“静胜热”,清静可以为天下正。《道德经》第五十七章:“我好静而民自正。”静乃自然本性,也是人之本性,依循恬静本性,便是依循自然正道,整个天下也就稳定大治了。老子认为自然不是人的主宰者,人也不是自然的掠夺者;人不能随意改变自然,人对人也不应强制专政。但是,“无为而治”并不是什么事情都不做,为政者有两件事是一定要做并且必须做好,那就是“减徭税”和“尚节俭”。《道德经》有:“民之饥,以其上食税之多,是以饥。”只有减轻民之徭税,民才能安居,为政者也才可以“无为”,“我无事而民自富”。减少徭税,让民自富之后,为政者还要“尚节俭”,以身作则,俭朴生活,从而带动整个社会崇尚节俭,《道德经》言“我无欲而民自朴”“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

在中国思想史上,老子首先彻底摆脱了古代的宗教与神话世界观,否定神学目的论,主张“道法自然”。老子哲学中最可贵的是其朴素的辩证法思想,他提出道是无,“有生于无”,万有最初起源于无;肯定一切事物都在变化发展,对立的现象是相互依存、相互转化的。如“物极必反”“正复为奇,善复为妖”“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等等。老子建立了一整套具有辩证思想的理论策略,即以弱胜强、以柔克刚、知雄守雌等,对中国哲学产生了深远影响。

战国中期以后,道家的思想体系有了重大转变,以列子和庄子为代表的后期道家,将“无为而治”思想由政治领域向人生哲学领域进行了拓展和转移。在老子的思想体系里,政治哲学智慧和人生哲学智慧是紧密结合在一起的,但侧重于政治哲学;而列子和庄子的思想体系虽然也是政治观和人生观的紧密结合,但侧重的是人生哲学,即以“贵虚”“逍遥”和“自由”

为核心内容的人生形态和生活态度。

庄子继老子之后,成为道家思想的主要代表。《庄子》一书集中反映了庄子的哲学思想。庄子在老子思想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了“道”的思想。庄子思想的核心是自然无为,“道”是其哲学体系的最高范畴。庄子在此基础上更深刻地批判了仁义礼智,他把仁义礼智看作是万恶之源,使人类虚伪和争夺。他认为一切人为的法律伦理就其本质而言都是同“道”背道而驰的。他抨击儒家的仁、义、礼、乐限制了人的自然天性,只有将钱财、地位、名誉一概置之脑后的人,才能达到至贵,使“道不渝”。在老子和庄子看来,“绝仁弃义”“绝圣弃智”就是为了恢复人的本性生活,人们应该“见素抱朴,少私寡欲,绝学无忧”。

战国后期,齐国的稷下黄老学派假托黄帝之名,以“道”为核心,改造老、庄的“无为”“虚静”思想,吸收法家思想,包容儒、墨、名、阴阳各家。西汉建立后,统治者面临着恢复经济、休养生息、维护统治的重大问题,黄老学派的清静无为、休养生息的思想适合当时封建统治阶级的需要,在汉代初年成为当时的统治思想。汉武帝上台后,采纳了董仲舒的建议,尊崇儒家思想,道家学说在政治上衰败。作为政治理论形态的道家思想,从西汉中期开始渐趋式微,道家思想开始了新的分化组合。东汉时,黄老道家一方面朝着神仙方术和宗教迷信的方向发展,后来成为中国的本土宗教道教;另一方面是将老庄的本源论说加以理论深化,后形成风行一时的魏晋玄学。魏晋时期,道家思想主要表现为玄学,玄学的主要经典是《老子》《庄子》和《周易》,合称“三玄”。玄学以道家思想为本,以“贵无”为宗旨,以道释儒,着眼于“有无”的问题,研究世界的本体,集中表现在对名教与自然的辩论上,东晋以后,佛学兴起,玄学与佛学合流。隋唐道教开始兴盛,并达到鼎盛。道教被统治者极力提倡的同时,也为道家思想的传播提供了有利的条件,道教思想也开始较为深刻地影响儒学,出现了儒、道相互吸收,彼此中和的趋势。宋明理学以儒家为主干,融和了道、佛家的智慧,形成封建社会后期最为精致和完备的理论体系。从宋明理学的创始人到集大成者的朱熹,都受到道家思想的启发和影响。他们既吸收了道家思想的特长,又克服了玄学和佛教空无本体的理论局限。元代政权统一中国后,对道教的全真道采取了尊崇的态度。明朝初年的统治者对道教采取了利用、尊崇与控制相结合的政策。清代统治者偏重佛教,道教转而在民间发展。

四、儒道互补

道家文化和儒家文化都是中国的本土文化,都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在理想人格、思维模式和价值体系上存在很大的不同。

一是理想人格的不同。儒家的理想人格是圣贤,就是以仁义礼智为基础,以圣贤人格为目标,通过对个体的道德修养不断的追求,实现自我。与儒家理想人格不同,道家的理想人

格是隐士,是一种自由人格,带有强烈的出世精神。中国传统知识分子期望一个不完全脱离世而又高于世的人生,使人生道路上通常有两种选择:要么选择积极入世、奋发有为的儒家圣贤有为之路,要么选择超然尘外、甘于寂寞、遁隐山林的道家隐士人生之路。

二是对人生的态度不同。儒家所提倡的人生态度是刚健有为、积极奋进、自强不息。儒家这种积极进取的思想不仅影响了中国的文人,而且影响到一般民众,具有强烈的激励作用。道家的人生态度是顺应自然、与世无争、以柔克刚。道家思想作为对儒家刚健思想的补充,广泛影响了封建社会的失意文人的人生态度。

三是价值观念不同。人本主义或人文主义作为儒家文化基本精神的重要内容,就是要以人为本,以人为考虑一切问题的根本,人是宇宙万物的中心。这种人本主义思想既有助于合理对待人与神的关系,更重要的是使人增强主体意识。道家则把关注的重点放在自然之上,认为是天、地、人都是统一于“道”的自然物,因此,要破除一切文明,使人重回自然。尽管两家价值取向不同,但都对中国文化发展产生深远影响。儒家人文思想重视人的道德修养和创造性,却忽略了对外在自然的探索与改造;道家自然思想虽然对保护自然生态有积极作用,但缺乏积极作用于自然界的内容。

四是思维方式上的不同。儒家用积极肯定的思维方式,肯定现实社会的成果和人生价值,追求人生理想。道家却用否定的思维方式来批判现实社会以及一切仁义道德。

道家与儒家是中国传统社会里知识分子的两种主要的人生哲学信仰,是中国传统哲学多元成分中的主要两极,道家的侧重自然与儒家的积极有为的人文主义分别成为中国古代知识分子处在两种不同境遇时安身立命的内心支柱与处世之道。正是由于儒、道两家存在明显的不同,它们很早就形成了既互相对立又互相补充的关系。儒、道两家构成中国传统文化发展的主流,为中国文化提供了一个内容丰富、结构完整的思想哲学体系。

第三节 墨家与法家哲学思想

诸子百家之中,流传最为广泛的除儒家、道家,还有墨家、法家、阴阳家、名家、杂家、农家、小说家、纵横家等。墨家学说与儒家齐名,曾并称为“显学”。由于儒、墨两家的观点不同,儒、墨之辩揭开了先秦百家争鸣的序幕。法家在法律界及法理学方面做出了卓越贡献,他们提出了一整套的理论和方法,为后来建立的中央集权的秦朝制定各项政策提供了相当有效的理论依据,后来的汉朝继承了秦朝的集权体制以及法律体制。这就是我国古代封建社会的政治与法制主体。

一、墨家

墨家的主要代表人物为墨子。墨子生活的时代,诸侯国之间兼并战争频繁。战争使百姓被迫承受繁重的差役和沉重的赋税,民众痛苦不堪。墨子正是在这种情况下站出来提出自己的主张,为劳动群众说话。他游说诸侯,力图制止战争,希望安定社会和民众。

墨子起初从学于儒学,《淮南子·要略》说他曾“学儒者之业,受孔子之术”,可能是曾子的学生,但是他后来背儒家而自创一家学说。他背叛的恰恰是儒家政治思想核心的宗法,他的核心观念也是反宗法的“兼爱”思想。

墨家有一个严密的组织体系,成员称为墨者。墨子去世后,通过选举,推出新的首领为“钜子”。墨子死后,墨家分为三派,每派都有自己的传承。由于墨家精于辩术,富于牺牲精神,因此到战国中期引起了各诸侯国的重视。秦统一中国后,法家思想成为正统,墨家转向衰落。西汉中期,由于汉武帝独尊儒术,墨家学说逐渐没落。现存《墨子》一书是墨子及其后学者著作的总汇,该书原有70余篇,现存53篇。学界通常认为其中的《经上》和《经下》为墨子亲撰,其余为其学生整理而成。《墨子》是后人研究墨子思想的主要依据。

墨家是以反儒家学说的面孔出现的,反映了小生产者、小私有者的性格特点,其政治伦理思想带有鲜明的功利色彩。

墨家学说的核心是主张“兼爱”。墨家接近下层群众,同情百姓的疾苦,厌恶社会动荡不安,因此谴责统治者的横征暴敛,提倡统治者减少开支,“节用”“非乐”,使民得到休息,使国家得以富强。墨子认为人民过着苦难生活的原因是“天下人皆不想爱”,于是提出了“兼爱”的主张。墨家认为父子、兄弟、君臣关系之所以紧张就是因为只爱自己,不爱他人;同样的道理,世间一切罪恶,不忠不孝,不仁不义,社会秩序混乱等都源于不能兼爱。要想建立和谐稳定的社会程序,就必须兼爱。兼爱的基本要求和特征是提倡无差别的爱,要求把别人的身、家、国看成如同自己的一样。为了实现其理想,他们提倡人与人之间互爱互利的“兼相爱、交相利”,反对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争夺、互相损害的“别相恶、交相贼”。“兼爱”思想是小生产者意识,表达了其对合理的人际关系的向往。这是以人为本的思想,带有浓厚的理想主义色彩。

儒、墨两家尽管都对人以爱,但同儒家的仁爱之道比较,墨家的理想主义色彩更浓。人和人之间的关系都有差别的,无论血缘关系还是社会和心理关系,人与人之间的远近、亲疏关系都不可能相等。墨家的“兼爱”是无差别的,否定传统的道德和等级制度,而儒家倡导“仁者爱人”“老吾老以及人之老,有幼以及人之幼”。墨家讲相爱,强调相互的义务关系,要义利并举;儒家讲相爱,将心比心,推己及人,多为别人着想,借以完善自己的人格,是不需

要对方回报的道德上的升华,是重义轻利。而墨家主张“兼爱”与物质利益相联系,其目标是民众和谐,国家富裕,百姓衣食无忧。因此,墨子的兼爱带有更多的理想色彩。儒家的爱是在异中求同,在差别中寻找统一,这种爱是以君臣父子之“道”为前提,不讲究物质利益,甚至可以牺牲物质来成全“爱”。

“尚贤”是墨子兼爱学说的重要内容,也是墨子的政治理想。他反对宗法制的世卿世禄制度,指责这种制度使有才能的人不能治理国家,那些出生于权贵之家又没有才能的人却有资格治理国家,致使贤者得不到勉励,恶者得不到惩处,从而倾覆社稷。因此,墨家主张实行贤人政治,以“尚贤”选用人才。只要一个人能兼爱,无论他的门第出身,他都可以做官,所以“官无常贵,民无终贱,有能者举之,无能者下之。”墨子的尚贤思想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小生产者崇尚平等,希望参与国家政权,改变自身经济、政治地位的要求。墨子尚贤和兼爱的根本目的是要达到尚同,以消除社会动乱。墨子认为天下动乱的原因是没有有才能的行政长官的管理,尚贤就是要统一行政命令。除此之外,还必须从思想上加强统治,以消除社会动乱,要以统一的思想作为行动准则。尚同的标准是天子、国君和人世之外的“天”,也就是天下百姓能与天子的是非相同。墨子的尚同思想是以兼爱为基础的,是小生产者希望统一、企求生活安定的心理的反映,表达了反对世袭特权,要求平等的愿望,有一定的积极意义。尚同思想又在客观上成为集权、专制主义的思想基础。

墨家主张节约财富,节制人的欲望,因而反对儒家所主张的厚葬,反对于民无益的金钱和时间的浪费,提倡节葬,节用,非乐。墨家主张在满足基本生活需要的同时,不可奢侈浪费,追求享乐。

墨家在几何学方面论述了点、线、面、圆的关系;在力学方面,论述了杠杆原理、力与运动和重量的关系;在形式逻辑方面,提出了“名”(即概念)、“辞”(即判断)、“说”(即推理)。墨家的这些论述为中国自然科学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墨家的政治观在当时有巨大影响。战国初期,墨家和儒家并称为“世之显学”。墨翟去世后,墨家的思想阵营似乎发生了分裂。《韩非子·显学》中说“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邓陵氏之墨”,一般都称他们为后期墨家。今本《墨子》中的《经上》《经下》《经说上》《经说下》《大取》《小取》等六篇,合称《墨经》,又称《墨辩》。除了《经上》《经下》,其他四篇即是后期墨家的作品。这些著作与《墨子》相比,思想已经有了变化,它们主要讨论认识论、逻辑和自然科学等学术问题,与政治领域有了相当的距离。墨家学说作为一个流派在西汉后期的消失,跟当时独尊儒术有着很大的关系,同时墨家学说本身也存在着不可克服的矛盾。首先,尚同与兼爱之间有矛盾。墨子的兼爱学说是一种原始的大同平等观念。尚同是表达兼爱的途径,与尚贤的尚同手段这一思想本身是矛盾的。墨家所代表的小生产者的力量是有限的,而他们兼爱的社会理想又是崇高的。这种现实和理想的巨大反差是墨家学说无法克

服的,也是墨家自身的力量不可能解决的,因此他们又把希望寄托于统治者。他们提出尚同思想,认为这样就可以达到天下大治。他们虽然主张尚贤,否定世卿世禄的贵族制,又希望理想中的明君来拯救百姓,这是经济根基极为脆弱的小生产者阶级对贫富悬殊、战乱灾祸的恐慌和对命运的无可奈何的思想的反映。将命运寄托于幻想中的明君是他们唯一的选择。从表面来看,尚同是实现兼爱的途径,但实际上恰好是对兼爱本身的否定。当天子的是非成为社会共同的是非时,兼爱是不存在的,这就是墨家思想体系内在矛盾。

其次,尚同强调简单同一是其衰落的内在原因。儒家学说主张“和”,反对“同”。儒家的重“和”,强调的是矛盾对立的统一,因此,在社会变革的激烈阶段,儒家可以提出某些改良主张;而在社会稳定的阶段又可以推出“守成”的政治主张。与儒家相似,墨家也维护整体。但墨家的尚同有强调简单同一的思想色彩,不能吸收和兼容各家各派的思想。在实践中,墨家学说用自己的学说去排斥其他的学说,从而限制了自己的发展。这种缺乏自我调节的机能,使得秦汉以后儒盛墨衰成了一种难以逆转的历史趋势。

尽管墨家作为一个系统的理论学派在后来不存在了,但是墨家的思想却对后来的农民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封建社会的农民起义往往提出平等、平均的口号,并将命运寄托于明主明君。他们一方面主张平等,共患难,另一方面又强调上下之别,等级特权。

二、法家

随着封建制度的建立,一些代表新兴地主阶级利益的政治改革家先后在各诸侯国发动了变法革新运动。他们积极主张“法治”,要求变法革新,加强君主的权利,用法制原则取代旧的“礼制”,以治理国家和处理人际关系,被称为法家。法家是伴随社会变革而兴起的一个学派,其学说经历了较长的发展过程。春秋初年,管仲、子产主张强化刑律,他们可以说是法家学派的先驱。战国前期,以商鞅、申不害为代表,形成了以“法治”为特征的法家思想。他们主要主张通过变法实现富国强兵,其中以商鞅在秦国的变法最为有名,并产生重大的政治影响。战国后期,韩非成为法家学派的代表。

法家的基本思想是法治思想。法家主张依法治国,并提出了一整套推行法治的理论和方法,为建立统一的封建中央集权制国家提供了理论依据。法家的法律观中最突出的是与“礼”相对立的特点,认为法律应该公平、正直,强调法的客观性和平等性;同时主张“法”与“刑”的结合,用“法”作为定罪量刑的依据,以赏作为“法”的手段。这反映了新兴地主阶级要求在法律面前和贵族平等的思想。依法治国是法家思想的核心内容,也是其与儒家进行争论的焦点。法家在政治法律思想上与儒家思想相对立,主要表现在“法治”与“礼治”、“德治”“人治”的对立。“法治”与“礼治”的对立,反映了不同质的制度对立。儒家强调的道德和教

化的作用,以德服人,实行“德治”,轻视法律及强制作用;而法家主张强制手段是最为有效的统治手段,轻视甚至完全否定道德和教化的作用。“法治”和“人治”的对立是指“法”与“人”在治国中,谁起决定作用。儒家主张“人”的决定作用,而法家强调“法”的决定作用。法家主张“好利恶善”的人性论,认为人有“就利避害”的本性,所以只能用赏罚的法律手段而不能用仁义来进行统治。法家从人性“好利恶害”出发,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完全视为利害关系,认为君臣之间、父母与子女之间,利是人们行动的真正动力,因此,主张以刑法为主,奖赏不是必要的,只能作为刑法的补充,并且对于轻罪要实行重罚,使其不敢犯罪。法家利用人性论去否定宗法关系,与儒家鼓吹的“礼治”和“人治”的思想,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具有思想解放的进步作用。但法家把人际关系纯粹理解为利害关系和利益关系,又将人际关系庸俗化和紧张化。

在前期法家代表人物中,商鞅、申不害、慎到分别以重法、重术、重势著称一世,各成一派,战国末期,韩非集前期法家思想之大成,将法、术、势三方面的思想有机结合,构成了法家以维护中央集权为目的,加强君主专制为核心的思想体系。

商鞅以崇“法”而著称。商鞅认为,法的功能在于稳定和巩固社会分工,即立法分明。商鞅主张以法的形式把社会的“名分”固定下来,要求社会中所有的人都去遵守这一名分,不许打破。申不害以重“术”而著称。“术”也就是权术。他认为,要想实行“法治”,国君必须集权于一身,也就是国君应该把国事大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抓住要害,要防止大臣蒙蔽君主的圣明,堵塞视听,抢夺君主的权力,也要防止一个大臣专权。慎到以重“势”而著称。“势”即权势。他认为君主要想实行“法治”,就必须掌握能使法令得以贯彻的权势。权势是推行法令的基础。韩非在总结先秦法家理论的基础上,发展了朴素的唯物主义的自然科学和认识论,建立了以法为主的法、术、势相结合的政治思想体系,并根据当时陆续出现的君主集权的社会现实,创立了专制主义的中央集论,使法家理论趋向完备。韩非认为,法、术、势三者是帝王不可或缺的治国工具,高明的君主应该将法、术、势三者统一运用,三管齐下,才能更好地治理国家,从而称霸诸侯,一统天下。

法家所讲的法治并非近代意义上的民主政治,而是为君主独裁专制服务的专制主义的政治学说,法治是国君专制的工具。这一理论适应了封建势力夺取政权、巩固政权、建立统一的封建国家的需要。韩非的思想深得秦王嬴政的赞赏。正是在韩非法治思想的指导下,秦朝得以治理并最终实现了国家的统一。秦始皇利用法家思想,构筑了封建君主专制统治模式,把法家专制极权思想推向极端,形成君主一人独尊的局面。韩非子的法家理论为秦王朝统一做出了重大贡献,也注定了秦朝二世而亡的命运。可以说,秦王朝的成功和覆亡,是韩非法治思想的一次完整演习。韩非的理论在中国历史上具有一定的进步作用,对中国的历史也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在汉代以后的整个中国封建社会,各个朝代的统治者为加强皇

帝个人专制统治,无不将法家学说中的尊君卑臣、依法治民等治国之术,与儒家思想、道家思想并用,以维护封建专制集权的统治秩序。

法家在法理学方面做出了很大贡献,对于法律的起源、本质、作用以及法律同社会经济、时代要求、国家政权、伦理道德、风俗习惯、自然环境以及人口、人性的关系等基本的问题都做了探讨,且卓有成效。法家就其思维体系本身来说,博大精深,体系严密,实用性强,充分反映了我国古代先贤在某方面的思维智慧,这是应该肯定的。

诸子百家学说尽管在政治主张、伦理观念、天人关系等方面有很大不同,但他们在争辩中相互吸收渗透,共同构建了中国文化的基本精神。他们在大变动的时代,发表对宇宙、社会、人生的见解,并著书立说,为后人留下了许多文化遗产。



思考题

1. 中国哲学的主要特点是什么?
2. 如何理解儒家在中国文化中的影响?
3. 在现代社会,应如何理解看待诸子百家的学说?
4. 法家学说对法制社会的积极性表现在哪些方面?
5. 儒学与儒教、道家与道教有什么联系与区别?